

都市人語

孟沙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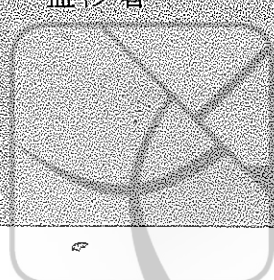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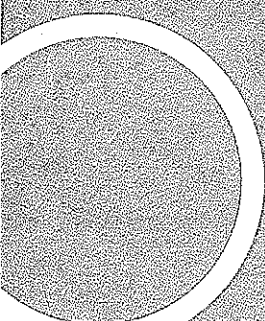


摸象出版社 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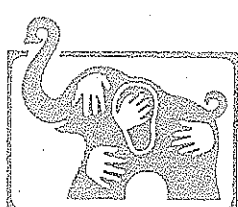


都市人語

孟沙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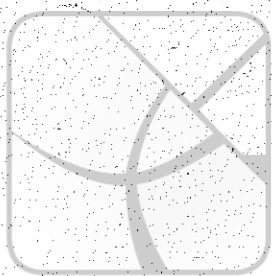


摸象出版社 出版



洪天賜教授捐贈 都市人語

孟沙著



摸象叢書之二

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目錄

從時髦談起	...	...	...	...	...	...	...	1
勞碌的代價	...	...	...	...	...	...	...	3
從節日想到	...	...	...	...	...	...	...	5
文憑的價值	...	...	...	...	...	...	...	8
談社會風氣	...	...	...	...	...	...	...	11
談 美	...	...	...	...	...	...	...	13
藝術與猥褻	...	...	...	...	...	...	...	15
人情債	...	...	...	...	...	...	...	17
一年之計	...	...	...	...	...	...	...	19
過年滋味	...	...	...	...	...	...	...	21
改 變	...	...	...	...	...	...	...	23
成人與成熟	...	...	...	...	...	...	...	25
校友聚餐	...	...	...	...	...	...	...	27
少女失踪	...	...	...	...	...	...	...	29
錢和職業	...	...	...	...	...	...	...	31
閒話「擠」	...	...	...	...	...	...	...	33
飯 碗	...	...	...	...	...	...	...	35
謊言、愚弄	...	...	...	...	...	...	...	37
潑婦及其他	...	...	...	...	...	...	...	39
文藝何價								
一『重亮的燭火』跋	...	...	...	...	...	...	...	42
鄉土散文								
一讀『瓜棚豆架』	...	...	...	...	...	...	...	44
「毒草」、「黑歌」及其他	...	...	...	...	...	...	...	49
所謂文藝片	...	...	...	...	...	...	...	56
形式主義的影片	...	...	...	...	...	...	...	59
暴露與含蓄	...	...	...	...	...	...	...	61
馬華文壇的喜訊	...	...	...	...	...	...	...	63

迎新送舊 ...	...	...	...	...	...	...	65
牛年談牛 ...	...	...	...	...	...	...	67
物價高漲聲中 ...	...	...	...	...	...	...	69
工業糾紛 ...	...	...	...	...	...	...	71
殉情值得嗎？ ...	...	...	...	...	...	...	73
賭徒的臉孔 ...	...	...	...	...	...	...	75
我的嗜好 ...	...	...	...	...	...	...	77
現代青年欠缺些什麼？ ...	...	...	...	...	...	...	79
都市人情 ...	...	...	...	...	...	...	81
說謊世界 ...	...	...	...	...	...	...	83
吹牛拍馬 ...	...	...	...	...	...	...	85
面子問題 ...	...	...	...	...	...	...	87
車禍問題 ...	...	...	...	...	...	...	89
少年犯罪 ...	...	...	...	...	...	...	91
集團結婚 ...	...	...	...	...	...	...	93
夢與人生 ...	...	...	...	...	...	...	95
君子風度 ...	...	...	...	...	...	...	97
後記 ...	...	...	...	...	...	...	99

從時髦談起

提起時髦，首先使我聯想到一件有趣的舊事。

有一回，我接受一位友人的邀請，到他家裏去做客，這位友人的父親是個商界名流，自然家中的陳設也非尋常人可比。在客廳上，最先映入眼簾的是一幅巨型的油畫，（我不懂得那幅油畫的作者是誰，對藝術我承認自己是個外行），旁邊還擺有盆花，金魚缸和一些我叫不出名堂的老古董；此外，正廳上還供放着一架名貴的大鋼琴，當時，看了這些陳設，我心想這屋子的主人一定是一位藝術的嗜好者，不然最低限度也該是個藝術的鑑賞者。於是，我帶着幾分讚嘆的口吻問我友人，沒想到他聽了之後，却張口大笑起來。「你錯了！」他回答道，「這些東西都是擺着好看的。我的父親是個忙人，一天到晚在外頭忙生意，我的母親興趣在麻將台上，剩下我們兄弟姐妹，各有各的愛好，平時很少有功夫去關心這些東西！」

當時我聽了，也不禁啞然失笑起來，現在想起，才覺得自己那時想得太認真，也問得太多餘。原本世上許多事物的追求，不必一定要有用途或有需要，但是一樣東西，如果別人都有了，而自己却無，便好像遺失了一樣甚麼至寶似的，無論如何總要設法去獲取。好比時髦，就是一例。

所謂時髦，便包含有幾分「新」和「奇」的意味，人是好奇的動物，新奇之受人注目也是理所當然的事。但人除了好奇之外，還有一份由面子問題所引起的「好勝」心，由於這份好勝心，叫人不能漠然無視於「人有我無」方面的欠缺；像我上述那位友人的家長，不過是這大千世界裏的千萬人當中之 one 吧了。

讓我們回頭看看眼前這個時髦的世界。在一般人心目中都視歐美為先進國，連時髦這回事也似乎須從這些「先進國」首起「發難」。像過去許多人說的：「外國的月亮總是圓的」，現在的風尚所趨，有所謂穿「西裝」，「吃西餐」，住「洋房」，出入也以乘坐歐美國家出產的豪華汽車為榮。再下來，男孩子動不動學「貓王」、學「披頭士」，女孩子的花樣更是繁雜，甚麼「夏

莽裝」，「半無上裝」，「阿哥哥裝」；連髮型也是外國人的好看，有的索性將黑髮染成金色，塗上厚厚的眼蓋膏，（假如有方法將黑眼珠變成藍色，相信許多女孩子也要試一試），加上一口洋腔，真是從頭到腳，無一不「洋化」，就只差沒法使膚色從黃變為白而已。

對於一些盲目的追求時髦者，就不曉得別人的看法如何，在我除覺得幼稚可笑之外，還為他們感到可憐，在鬧市中，我們不時可以看到一些身材矮小的女人，腳上穿着一雙高約三四吋的高跟鞋，招搖過市，以小號的腳來支撐「特大號」的鞋，本來已不討好，還要在餒態上裝出一副「輕盈」的美姿，當橫過馬路時，那種舉步維艱的狼狽神態，不由得我們不心理這樣想，時髦實在是害人不淺呀！又好像一般太太小姐們，在原本沒甚麼缺陷的頭髮上，故意要梳起那麼一個個什麼「太空裝」或「高入雲霄」裝，「美」在那兒還看不出，倒先令人有「不勝負荷」之苦了。爲了時髦，人們却往往視苦爲樂事，該也算是人性之一哩！

你說這些追求時髦者矇昧無知嗎？事實上他（她）們動不動就嚷什麼「追上時代」，「趕上潮流」，好像只有他們那一身從頭到腳的「洋化」和那開口閉口的「爺死」，真正才是時代的「寵兒」，反之不與之看齊的都是「落伍」，都是「古老」。對這些人，我們不得不承認，在裝扮自己方面，他（她）們是「充實」了，但在另外一方面——那不是裝扮給人看的——是不是也獲得「充實」呢？這恐怕不是一般人有興趣的問題，還是不談也罷。

（六七年十月九日）

勞碌的代價

現代人的生活是緊張的，忙碌的，尤其是在大都市裏謀生的人，這情形更是顯著。

如果你站在繁囂市塵的一角，仔細觀察你眼前的世界，你將很難找出幾張臉孔是悠遊閒哉的，有嘛，就是匆匆而來又匆匆而去的車輛人群。車輛像潮水般，川流不息地馳過，人群像蜂蟻般，傾巢而出，人行道上，候車亭裏，茶樓餐館間，那一處不熱鬧？那一處不忙碌？小販們鼓着叫賣的嗓子，聲音此起彼落，店伙計招待顧客，忙得不可開交，穿着制服的各種商品的推銷員，沿門逐戶的兜生意，還有許許多多，形形色色的臉譜在你眼前晃動，你是不是也覺得那是一幅最寫真也不過的流動忙碌的畫面？

人生的目的，不管是為理想奮鬥也好，為明天的美好耕耘也好，總之，最起碼的吃飯問題不能不首先解決，要不然，生活的麵包尚未有着落之前，奢談甚麼理想奮鬥都是徒然。於是，芸芸衆生，爲了三餐，爲了要活命，在陽光下不辭勞苦地四處奔波，用血汗去換取生活費，勞碌總算得到了補償；然而有些人，不僅工作的時候賣力工作，到了應該休息的時候仍然席不暇暖，爲的還是麵包，那代價的付出也委實太大了。

遠的不談，就以我最近才認識的一對老夫妻來說。這對老夫妻在這較偏僻的市郊區開了一個小店鋪，經營茶水和麵食，平日的生意並不見得好，家裏人口除兩老外，只有一個女兒和一位親戚的孩子，充其量不過四個成員而已。因爲是「家庭」生意，沒有時間限制，可以工作二十四小時也不會有人干涉，他們每天從早上六點多開始操作，到夜晚十一時左右才閉市，足足工作十六小時有餘，而人手只有區區四個人，也實在夠辛苦的了。據老頭子說，像這樣的生活已經有十數年了，十數年來如一日，每月入息扣除租金、電水費以及其他拉拉雜雜的開消，所剩僅夠糊口而已。到最近女兒也出嫁了，剩下孤零零的兩老口子，繼續未來不

可測知的歲月，而坎坷的生涯仍然叫他們「休息」不得。看他們每天上下忙碌的樣子，不能不令人爲他倆的晚景堪憐！像這樣的勞碌一輩子，又有甚麼人生樂趣可言？

至於一般情況較佳的，生的旅途也走上正軌的人，舉目所見，許多從頭至尾仍然是那副「勞碌」相，更不免叫人匪夷所思了。到底他們忙碌些什麼呢？既不是爲公立德，也不是爲子孫樹楷模，說破來還不是爲追求那丁點功名利祿！即使有一些真正能秉承華人社會一向節儉的美德，靠白手起家，到頭來終於也奠定基業，照理該可以鬆下一口氣了，却依舊輾轉於勞碌之間，這樣的人生就像是擺在廳堂上的花瓶，看是好看，到底是缺少滋潤和生氣！

嘗見過一幅漫畫，描寫一個守財奴對於金錢的追求，不但白天裏忙着賺錢，連在睡夢里也在「算鈔票」，這張漫畫頗能勾劃出拜金社會一般商賈的典型。但在比較注重享樂的西方人看來，未免太不合「衛生」之道了。西洋人在生活上講究規律化，他們有所謂「八小時工作」、「八小時睡眠」、「八小時休息」這套生活中的不成文規定，較懂得分配時間，應該工作的時間認真工作，到了該享樂的時間則盡情享樂，把工作與休息劃分得很清楚，一點也不含糊。他們重視假期，若在經濟上許可，一有閒暇時間，他們便想到出門去渡假，好好享受人生。而華人的社會對於假期的觀念，一向比較淡薄，甚至於可有可無，常年到頭總是生活在「忙碌」之中，真正能嘗味到「忙里偷閒」的樂趣的，恐怕沒有幾個。

我無意在這篇小文裏鼓吹甚麼「好逸惡勞」的思想，也根本沒有那樣的存心；只是因爲有感於眼前這個畸形的社會，能夠容納精神文化的一點時間和空間，都差不多被追求物質所佔據殆盡，我無法不這麼感慨：人生本來就已夠匆忙，却仍有那麼多人爲了「蝸角虛名」而鑽營，爲了做守財奴而勞碌，當數十載光陰消逝於轉瞬，化爲青草地上一抔黃土，那勞碌的最後又能捕捉到一點什麼？

從節日想到

一年一度的中秋節又悄悄地過去了。和往年一樣，爲了工作纏身，我仍然是「有家歸不得」，在外頭一個人百無聊賴地渡過節日的空虛。所不同的是：去年今日，我是作客在那個被橡林包圍的小小城裏，而今年此日，我却來到了人烟稠密的都門；去年的中秋節，雖說是遠離家門，至少還得到一位好心的芳鄰的照顧，他們夫婦倆老招待我一頓豐富的晚餐，倒也驅除一份「天涯遊子」的落寞感，然而今年此日，當衆人狂歡的良辰佳節，我却和一位報館的同事，悄悄地躲在熱鬧的露天茶座的一角，一邊品茗，一邊談天，對着天際一輪明月，也興起心中許多感喟。就這樣，一個良宵「虛渡」了。

對於時序的遞換，節日的更迭，過慣忙碌的都市生活的我，有時竟全然忽略過去，等到走到鬧市裏，看見商店門前懸掛起的紅布條，目睹一些應時的佳菓美品上市，才頓然間若有所悟。我承認很早開始就已經沒有那一份對節日的殷望和敏感，但是「獨在異鄉爲異客」的日子裏，佳節良辰的熱鬧對照着自己孤身隻影的淒涼，「遊子懷鄉」之情多少總是有的。

在中國的舊社會，一年有所謂二十四節序之分，不可否認的，其中有一些是頗具意義，而且帶有很濃厚的人情味，雖然時隔久遠，也仍然在今天的華人社會裏受歡迎和重視。像農曆新年，含有「迎新」的意味，「一聲爆竹除舊」，象徵着「一元復始」，「萬事從頭開始」的好兆頭；清明節掃墓，目的在於藉此節日「緬懷先人」，弔慰先人在天之靈，略表子孫應盡孝道，立意可嘉；清明節前夕的寒食節，據說是爲紀念一代隱者介之推而設，發人懷古幽思，農曆五月初五，傳說是詩人屈原投汨羅江自沉的日子，端午節由於紀念詩人之死而來；乞巧節更是古往今來受普遍喜愛的節日，「織雲弄巧，飛星傳恨，銀河迢迢暗度」，這個

傳說中「牛女雙星」在「鵲橋相會」的日子，千載以來，不知多少青年男女爲他們堅貞不渝的愛情所感動；中秋又名團圓節，意取「人月雙圓」，更是充滿詩意和人情味。這些舊習俗自古沿襲下來，一般上了年紀的人，仍然擺脫不了舊傳統，每逢佳節總要循例擺酒供食，殺雞宰鴨，燒香拜佛，隆重一點的或聯合請戲班演戲酬神，或舞獅助興，當然也免不了對「財神爺」孝敬一番，祈求「天官賜福」，這是封建迷信時代的人之常情，也是無可厚非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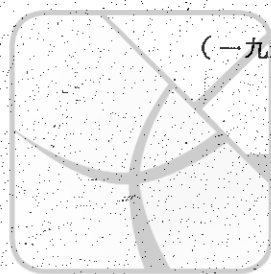
時至今日，科學昌明，各種新奇古怪的東西，都相應而生，自然人們對節日的慶祝方式也隨之而「革新」。革新並不是壞事，如果這種革新是具有「改良」的作用，倒是值得人們做法和提倡的。可是事實上却不然。說是「物質生活的引誘」也罷，「財迷心竅」也罷，這個社會成天在做發財夢的人，隨處皆是。新年裏焚香祈禱，合家平安事小，希望「財神爺」大慈大悲賜給一筆橫財事大，這是一例；清明時節，竟也有人求財心切，三更半夜斗胆上義山祖塚，祭拜甚麼「竹青鬼」，討個真字，便甚麼「新加坡賽馬」或「福利彩票」都好，博它個三五十千，享受個半輩子清福，才是人生至樂，至於甚麼「先賢」、「祖德」大可拋置腦後，此又一例。

再看看一般以「新派」自居的華人，自從「歐化」風氣吹到這赤道邊緣以後，對於舊習俗，多數採取鄙夷的眼光，但他們的「節日」並不因此減少，反而有愈來愈多之勢。好像蘇嫻今年二八年華啦，她的「爹地」和「媽咪」，唯恐人家不知，便來替她開個「十六歲生日舞會」慶祝一番；羅拔留學外國「遊罷歸來」啦，遠親近鄰們奔走相告，結果弄出個甚麼「歡迎」、「洗塵」名堂的大會。更有一些「時代寵兒」，大概嫌日子難過無聊，每逢週末假日，聚合「志同道合」的朋輩，今天開「爬地」，明天搞什麼「週末狂歡」，剛剛舉行了「化裝舞會」，又要籌備什麼「聖誕夜聯歡」，名目之多，排列起來，相信是不會比中國的二十四節令遜色的。有了這些「新派」節目，對於什麼「端午節」、「中秋節」等等，你想他（她）們還會將它們放在眼裏嗎？你

說：中秋節開「月光會」，賞月啖月餅，怪有詩意的，他說：那有什麼詩意，月亮高高掛在天邊，可望不可即，而且太亮了些，不夠「羅曼蒂」；你該知道，他們的「詩意」是在「爬地」上，「羅曼蒂」是在「朦朧黯淡」的燈光底下，月亮是在「衣香鬢影」間；這些便是所謂的「革新」的慶祝方式。

總之，說破來一句話：甚麼佳節良辰，在衆人眼裏，充其量不過是「吃、喝、玩、樂」的代名詞而已，好像平常的日子，每個人的一舉一動都受到「壓抑」，需要等到那麼一個節日到來，然後藉着「慶祝」的美名，趁機來個「大解放」。——反正是個「普天同慶」的日子嘛，誰又能管得那麼許多？那時刻，甚麼詩人屈原，什麼牛郎織女，什麼介之推，又如何能納得進那些醉醺醺的腦袋裏？

(一九六七年九月廿日)



文憑的價值

在早十多年前的星馬社會，因為受高等教育的人不多，所以一個唸上高中的學生在一般人心目中，已經是頂瓜瓜的人物，更別說是大學生了。那時候，華校師資極度缺乏，到處鬧人才荒，一個成績很普通的中學生還沒有畢業，已經有學校預先「定聘」了去。這情形在英校方面亦然，不僅九號文憑是一張「通行證」，便是唸上六七號班也是很受人注目的。

可是當我初中畢業的時候，局勢開始有些不同了。政府主辦的日間師訓班設立，初中畢業生要執教，必須接受一段時期的師資訓練，才屬合格，不然只能算是臨時教師。那時我們一批初中生雖說局勢稍變，並沒有人為出路問題而煩惱，因為家境好的，可以繼續升高中（那時的高中生還很吃香），家境較差的，則報名讀師訓班，也有九十巴仙人被錄取，失業問題並不嚴重。接着再過三幾年，中學生越來越多，高中文憑開始「貶值」了，不但沒有從前那樣大開方便之門，即使想弄個臨時教員的位置也已不容易。這時，當地大學的畢業生，加上留學海外歸來的，日漸增加，高中生的地位至此不得不「拱手讓賢」。時至今日，「中學生」已經成了一個再平常也不過的名詞，九號文憑也早已「後市看落」，就是大學文憑嘛，也要經過一番審查，若不是官方承認的，都一概「打入冷宮」。大學生許多變成「量地官」，這在十多年前是人們做夢也想不到的事，但今天却是鐵一般的事實，見慣了也不再視為奇事了。

這十多年當中，由初中而高中而大學畢業，自己都碰巧經歷其變，說是時勢使然，固然不錯，若說「生不逢辰」，也未嘗不可。有時假期回到小山城，遇到一些舊日的初中同學，他們之中有許多已是合格的小學教員，教了幾年書，月入平均都有三百多，生活無憂無慮，對照之下，自己這個學士的身價反而顯得有些「寒儉侷促」哩！本來，大學生的增加，中小學的林立，象徵着國

家教育的普及，畢竟是一個好現象，但是人才湧現的結果，如何給予安頓，便成為當前一個嚴重的社會問題。令人感到遺憾的：同樣是一張大學文憑，同樣是唸完四年的大學課程，只是出身不同，有的被視為國家的寵兒，有的却棄之如敝履。這種「一面倒」的傾向，有的人便拉扯到文憑的價值問題上頭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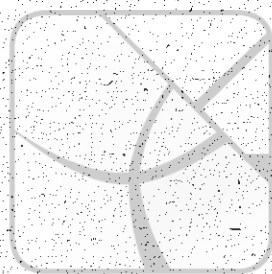
到底文憑的價值是什麼？世俗人又是以什麼眼光去衡量文憑的價值？是不是某某人的孩子從海外留學回來，在政府部門做事，月入一千八百，人們瞧見就稱讚：「嘿，了不起！」那張文憑算有價值？反之，若是大學畢業經年仍找不到一份好工作，那張文憑是不是就沒有了價值？功利的看法在目前這個商業社會裏，一時還沒法子改變，「價值」和「金錢」本來是不應該等量齊觀的，但在世俗人眼裏，却是一而二、二而一的「孿生兄弟」，對於一張文憑的估價，便是以那張文憑持有人的地位和薪俸來作準繩。他們往往沒有想到，有些事物是無法像商品那樣，可以放在天秤上比重的。

現實的殘酷固然是關鍵所在，而自己方面也必須檢討，隨時提高警惕才對。最近讀到不少由「懷才不遇」而引起牢騷的文章，概括一句話，就是手頭一紙文憑，苦於沒有出路。我在由衷的同情之餘，不禁要這樣問：單是幾聲牢騷，對實際能起什麼作用？目前這個社會，實在已由不得我們去產生太多美麗的幻想。再者，這時代不是清朝，也不是什麼明朝，「十年寒窗無人問，一舉成名天下知」，只有產生在那個「萬般皆下品，唯有讀書高」的時代。至於「秀才不出門，能知天下事」那種「青燈黃卷」生涯，出現在古代的社會，被視為書生的典範，是理所當然，但衡諸於廿世紀末葉的現代，就變得不合時宜了。此一時，彼一時，我們若動不動以古喻今，非僅不智，而且是徒增笑料而已。

朱光潛的「談價值意識」一文中引一位外國學者的話說，「大學教育在使人有正確的價值意識，知道權衡輕重。」又說：「人投生在這個世界裏如入珠寶市，有任意採取的自由，但是貨色無窮，担負的力量不過百斤，有人挑去瓦礫，有人挑去鋼鐵，也有人挑去珠寶，這就看他們的價值意識如何。」這些話切中時弊

，有值得我們深一層去領悟。

（一九六七年九月廿七日）



談社會風氣

每天翻開報紙，除了各國政壇首要、社會名流和民間團體的動態和言論的報導之外，最多的便是甚麼謀殺案、械劫案、私會黨尋仇格鬥或強姦案等新聞了，的確令人看了怵目驚心。雖然治安當局嚴密設防，佈下天羅地網，可是「道高一尺，魔高一丈」，罪惡事件的彼落此起，仍是防不勝防的。

在星馬這樣的社會，兒童進學校的機會算是很普及的了，文盲在社會上也愈來愈少，可是罪惡的紀錄不但未見減少，反而是顯著的增加，未始不是國家社會的一大隱憂。衛道之士在側目之餘，動不動便悲天憫人地感嘆「世風日下」、「人心不古」，或喊「救救孩子」一類口號。但是，吶喊是一回事，實際去改善又是一回事，到頭來，儘管什麼呼籲也好，警告也好，問題仍然是懸而未決。正所謂「言者諄諄，聽者藐藐」，這責任又是在誰呢？

其實，要遏止青年罪惡的泛濫，我們必須從三方面來正視問題，這三方面即是家庭，學校和社會。大凡一個人的一生，都要經歷這三個階段，由家庭而至學校，再由學校而踏入社會，前後接受着三個階段各不相同的教育。而一個人的思想行為，便是這三方面教育的互相影響以結合，都各有其重要性，不容有所偏差。如果一個人從小接受良好的庭訓，進入學校再獲得良師益友的誘導向善，最後在社會上若又得到良好風氣的薰陶，自然會踏上人生的正軌。否則三者之中一存有偏差現象，則隨時隨地都有改變一個人的思想言行和處世態度的可能。

可是此時此地一般做家長的，往往會錯誤地以為：教育是屬於學校的事，送子女進學校便是把管教權交給師長們，是好是壞，一概唯學校是問，這到底是有欠公允的。星馬一般學校，從「全日制」改為「六個半日制」，到目前的「五個半日制」，學生上課鐘點縮短，在學校時間越來越少，反之跟社會接觸的機會則

越來越多。當放學離開教室，來到這個五花八門的社會，他們接受的是一種怎樣的教育呢？放眼看去，在書報攤上，不是言情武俠小說，便是展示女人胸脯，大腿的書報，滿目皆是，除此以外，要找幾本可以一讀的文藝書籍，就不可多得了。再看電影院門前，大幅裸體女人的廣告，媚視烟行，吸引着路人駐足而觀，以肉慾，性感為號召的影片，一部緊接着一部上映，就是獨獨缺少適合兒童，學生們觀看的益智影片。試問一個知識未開，思想尚停留在啟蒙時期的青少年，面對這一窩蜂似的色情文化，是否能經得起誘惑而無動於衷？誰能保證他們純潔的身心不受誤導而墮入罪惡的淵藪？這時候，即使再多一些教育家，再加強灌輸什麼「非禮勿言，非禮勿聽，非禮勿視，非禮勿動」的古訓教條，可是一踏進社會，課堂上的為人師長所盡的一切努力，都會一筆勾銷。

近年來，歐陸的風化侵襲到赤道邊緣的島國來，年青人看多了不良電影和黃色的書報，聽多了世紀末的「靡靡之音」，再回到教室裏，接受師長的訓導，自然會感到「枯燥乏味」。多數人都是抱着為文憑而唸書的心理，品格修養既不注意，學問也止於考試過關。人人如此，社會又焉能不腐化？

可見，忽略了家庭教育和社會教育，單獨強調學校教育，效果畢竟是有限的。眼前罪惡事端的層出不窮，青少年的在社會上所以興波作浪，社會現實所製造的惡果而已。

（六七年八月十日）

談美

愛美是人類的天性。我們讀詩經「碩人」等詩篇，便知道早在三千年前，人類已懂得「美」這回事，小孩子當逢過年過節時，看到別人有新衣美服，也嚷着要父母親給他「裝扮」一下，可知愛美的心理，是與生俱來，也是自古已然，不過「於今尤烈」吧了。

人們都知道，要生活多彩多姿，便得美化人生，但是要怎樣去美化人生，却不是簡單的事。朱光潛「美感教育」一文中說：「世間事物有真善美三種不同的價值，人類心理有知情意不同的活動。真關於知，善關於意，美關於情。求知，想好，愛美三者都是人類天性，人生就有真善美的需要，真善美具備，人生才完美。」可是時流所趨，眼見一般追求時尚的青年男女，大多把「美」簡單化了，以為外觀的動人與否，形象的悅目與否，才是構成「美」的主要條件，對於美的認識，只一味在外表上用功夫，執着一句什麼「三分人才，七分打扮」的陳腐爛調，便當是至理名言，儘量刻意粉飾，裝扮自己。所謂「美」，在世俗人眼裏似乎已變作「裝扮」和「粉飾」的代名詞，實在太令人惋惜了。

追求外在美，基於人類的本性，其實是無可厚非，但一般人在追求「美」的同時，往往忽略了內在美的培養，徒賴外表取悅於人，到底是「美」景不常的。莎士比亞有句格言：「青春是不耐久藏的東西」，試想，當紅顏一旦成為「白髮蒼蒼」、「老態龍鍾」時，外在又有何足取？而內在的美却不同，它表現在一個人的學問修養、舉止言談、風度氣質等方面，與人應對中令人「如沐春風」般身心愉快，舉手投足間表現「瀟灑自如」風度，這些美並不假外表，但是在不斷充實和自察的結果，它所給予人深刻的印象和美感，又豈是單單「虛有其表」者所可比擬？所謂「有諸於內形諸於外」，一點也不容虛假的。

外在的醜陋並不可悲，有時還可以藉美好的內在獲得彌補，

尤以藝術形象爲甚。好像美國的一代笑匠差利卓別靈，他那一副五短身材的外表，該可列入「面貌不揚」一類，但是其演技的精湛則是無可否認的事實。他經常所扮演的角色總是裝成一個英國紳士的模樣：頭戴一頂黑絨帽，身穿外套，嘴上兩撇濃濃的八字鬚，鼻樑架着單眼鏡，腳上穿着一雙闊大的皮鞋，以這副樣子出現在銀幕上，噱頭百出，既能引人失笑，又能發人深思；不僅中下層階級愛看，知識份子也同樣能欣賞，可說是「老少咸宜」。像卓別靈這樣一個瘦弱、機靈的「小人物」，人們非但不感覺到其「醜陋」，反而因爲其爐火純青的藝術造詣使人改變對他的直覺的看法，產生美感。這種美感從中外許多藝術工作者身上都可以發掘得到，應是美學家們所謂的「缺陷的美」的最好例證。

在文學方面，前人強調含蓄的重要，所謂含蓄，即是不露，要有「含不盡之意見於言外」般的雋永韵味。好像晚唐李商隱的無題詩，籠罩着一片朦朧的神祕性，意旨若隱若現，增加後人研讀時的興趣。因而中國人（甚至於東方人）的審美觀，亦一向以「含蓄」爲貴，東方女性的美，也一半表現在「含蓄」上，有如詩詞中的「餘韻」無窮。以服飾來說，像中國旗袍，可以充份襯托東方女性身段的婀娜多姿，連西方人也讚賞不已，但是如果將這具有代表性的民族服裝穿在一位外國女孩子身上（有如關南絲在「蘇茜黃的世界」影片中所穿的），故意把叉口開得高高的，叫人看來就大不順眼了。

我們無意非議西方人的審美觀，在他們的社會，一向不以暴露爲忤，歐美的女性對於在公共場合展示天賦的胴體，也視如家常便飯，這完全是由於民族性使然。在西方人認爲美的，不見得就符合東方人的審美觀，像「阿哥哥」裝，「迷你」裙，像「披頭四」髮型，出現在西方社會，不僅不足爲奇，甚且還受到國家當局的「傳令嘉獎」，可是橫置於我們這個社會，却一點也不足爲法。然而還有許多時髦的青年男女「東施效顰」，弄得非男非女，徒增社會風尚愈趨低落，又有何「美」可言？

（一九六七年八月十八日）

藝術與猥褻

最近，馬大學生宿舍舉行常年舞會中，請來著名脫衣舞孃表演一場艷舞，消息一經傳出，立即引起家長和教育界的反感和非議，在報章上先後提出指摘，以爲堂堂一間高等學府，讓黃色文化插足其間，未免有失尊嚴，而且將進一步腐蝕年青學子的身心，更屬不該。但在校方和學生們的看法，則大大不以爲然，並對當晚的表演辯護說沒有甚麼過份之處，還提出「藝術」和「鑑識力」作爲反擊理由。

由一場艷舞，引起兩種截然不同的看法，產生了「藝術和猥褻」的爭執，見仁見智，誰是誰非，很難下斷。從意義上說，藝術和猥褻根本是相對的，是完全不同的兩回事，但是兩者間的分野何在，相信是會令許多人——甚至於美學家或藝術家——感到頭痛的。一個身段苗條，外表俏麗的女郎，在畫室裏，是畫家們或攝影師們的最佳模特兒，等到作品完成，可以美其名曰：「藝術結晶」，相反的，如果讓這個模特兒公然的在大庭廣衆間「展示胴體」，到時不群情嘩然才怪！除惹來警伯的出面干涉外，還恐怕要被控以「猥褻」的罪名呢。再者，同樣是女人的裸體照，出現在「畫廊」或「沙龍」上，馬上身價百倍，看的人也可以大大方方地仔細瞧個滿足，還說什麼「藝術眼光」，不能不叫人長敬幾分，若有一些想入非非的念頭，也要趕緊打消，但是這類裸女圖，倘然暴露在銀幕上，遭遇就不同了，它遲早總難逃檢查官一把「剪刀」，罪名不是性的挑逗，便是充滿邪惡毒素，總之都不外是猥褻之故。一樣的貨色，在甲場合可被視爲藝術，在乙場合則否，藝術和猥褻的分野如此模糊和微妙，無怪會令一般人大惑不解了。

利用這種名詞上的微妙關係，一些投機份子便在這上頭大打其如意算盤，乘機刮龍，這也是商業社會的一個畸形現象。環顧我們的娛樂界，目下許多歌舞團，不管是本地薑還是舶來品，在

未上演之前，總是打着「藝術」的旗幟，儼然以「推動健康文娛者」自居，在「藝術」的包庇下，我們看到了一大堆令人怵目驚心的字眼：什麼「酥胸粉腿」啦，「勾魂艷舞」啦，「眼睛吃冰淇淋」啦，掛羊頭賣狗肉，其中貨色，不問可知了。你說他們在散播黃色文化嗎，明明他們的招牌是什麼「XX少女藝術團」；你說她們猥褻嗎，她們將振振有詞地辯護：「我們為藝術犧牲色相」，左也「藝術」，右也「藝術」，如果你還不苟同，那你便是他們眼裏的一個不會「欣賞藝術」的笨伯。——皮條客的歪理可見一斑！

現在且回頭看馬大學生發生的事例，不管學生們的看法，以藝術眼光也好，以鑑識力也好，我總覺得邀請職業舞孃進入神聖學府作公開表演艷舞，這種風氣是不可長的。因為每一個民族、社會都有各自的道德標準，這和一個民族、社會的文化傳統，民族性息息相關，某一種道德標準放在甲國為理所當然，可是置諸乙國則大逆不道。好比非洲女子不以袒胸露乳為可恥，阿拉伯婦女視露臉為猥褻，完全是文化傳統，民族習性使然。東方人和西方人的道德觀有許多不同，是顯而易見的，我們固然未可以一己之長強人就範，也無須要將一些本國人民難以接受的「奇風異俗」移植介紹進來。像英國視「同性戀」為合法，可是在我們這個社會是不是行得通？

一言以蔽之，從馬大學生的事例所引起社會普遍的不滿，也是一個社會道德觀的問題；反過來，如果這類事件的發生，家長和教育界都視若無睹，那才是這個社會的可悲呢！

（一九六七年十月五日）

人情債

出來社會做事以後，每月除了應付「衣食住行」生活上四大項外，還有一樣不可避免的，就是「人情債務」。隨着歲月的遞增，人事關係的日趨複雜頻繁，「人情債」的負擔亦日益增加，經常成爲生活中的一個苦惱問題。

我個人覺得，「衣食住行」雖說是日常生活不可免，到底還可以有個預算和節制，當手頭拮据時，少做幾套衣服，未必就「見不得人」；肚子餓了，到街頭經濟飯攤，花一元幾角也同樣可以解決一餐；如果一個人租一間房子嫌太浪費，找多一兩個朋友合夥分担，夜晚照樣可以睡得安寧；阮囊羞澀，少出幾次門，省回幾場電影入門票，一樣可以打發日子。可是，對於人情債務，就很難加以預算節制了，它要來時，不管你願意不願意；既然遇上了，無論如何總得想法子弄個「紅包」再說。

就以自己作例子說吧。自從上個月到現在，短短不到一個月裏頭，已經先後收到了五張請帖。其中四個是自己的朋友或同事，另一位則是太太的昔日同窗。本來，結婚是人生一件大事，當事人爲了慶祝，擺宴會設酒席，款待親朋戚友，大事鋪張一番，自是人之常情，無可厚非。而作爲被請的一份子，有機會喝到朋友或同事的喜酒，送上一份賀儀，聊盡一點道義上的責任，也是理所當然。只是，一個月裏頭連續來五個「紅色炸彈」，試想，五份人情，少說也要五張「紅老虎」，對於一個受薪階級，即使是應付得來，也是很勉強的一回事。

中國人一向重視「禮尚往來」，有道是「有來無往非君子」，流俗如此，常人有樣學樣，不以爲忤。加上中國人又最講究「面子」，喜歡熱鬧，不論婚喪喜慶，都極力去鋪張排場，似乎不如此，就會臉上無光。而講究鋪張排場的結果，往往也鬧出了許多笑話。

相信老世故的人必定會有以下這種經驗，而我也已經不止一

回經歷過：有一天收到一張「天外飛來」的請柬，打開一看，請客的人和自己或許只見過幾回面，交談不上十句話，可能連對方是一個怎樣的人都感到模糊的。像這種人情債，置之不理嘛，却橫不起心腸；禮到人不到嘛，又覺得太便宜了對方，索性帶着「報復」的心理，親自拿着賀儀登門喝他幾杯去「撈回本」，可是來到酒席上，可能同座找不到一個是自己認識的人，或者是認識的却彼此話不投機，那場面就夠自己去忍受了。好不容易等散了席，總算鬆一口氣，可是那種在熱鬧場合裏活受罪的感受和滋味，恐怕三天三夜都祛除不掉。

啼笑皆非的人情債，許多人都親身體驗過，偶爾大家在一起談起也嗤之以鼻。但是，非議儘管非議，這個拜金社會到底還是「未能免俗」。人們日常生活中所面對的人情債，除了紅白事外，更多古人所夢想不到的名堂，也隨科學文明而愈來愈繁雜了。諸如：公司董事長出國一趟，小職員便爲其設宴歡送，等他回來後，又爲其接風洗塵啦；某某社會名流被蘇丹封賜一個名銜，便有一批奉承拍馬者四出活動，招人登賀詞，或送匾額，或設宴慶賀，和該「名流」有關無關的，一概都在被請之列。更有甚者，有錢人家年年作壽，希望地方上人士接踵登門「善頌善禱」；屋子落成了，喬遷日也派請帖宴會；太座添丁，孩子彌月，大派紅雞蛋。這樣例子，不勝枚舉，名爲禮尚，實近勒索；而索者與被索者都同樣蒙受其苦！

在喜宴上，衆人狂歡的場合，很少會看到愁眉苦臉，在飲勝聲中，衣香鬢影裏，也不會出現垂頭喪氣。但是有幾個會聯想到，這熱鬧背面，一份人情也是一份苦惱，其間的辛酸味又豈堪與外人道哉？

（七一年一月廿四日）

一年之計

人活着不能沒有希望。一年的開始，人們打心底總是寄以無限的希望，於是計劃做這，計劃做那，不管是不是能夠實現，反正是計劃訂下了再說。這樣子，年頭計劃，年底便來一番檢討，看看一年來的計劃實現了多少，然後在新的一年開始寫下新的計劃。像這般的計劃和檢討，還是學府中養成的習慣呢！

學生時代，每當一年伊始，老師們總喜歡叫學生們寫「一年之計」類似的作文題目，幾乎年年如此，差不多是教育學府一個不成文的慣例。記得每當遇到這樣的作文題目時，班上同學有十之八九像做數學習題一般，總是「代公式」的去填滿字數交卷，內容不外是：希望今年內要愛惜光陰好好唸書啦，計劃考好成績啦，計劃今年名列前茅啦，……等等，總之，概括的說一句，就是「好話說到盡」，若不瞭解其人，單單看其文章，一定會以為那傢伙必是個好學生無疑。

當然，類似的情形也發生在自己的身上。而且，在開始的階段，也頗能夠遵照自己所計劃的去實現了二三分，但是，時間久了，耐心和毅力漸漸鬆弛了，所作所為便慢慢的跟計劃越離越遠。到了年尾檢討起來，總是換來一大堆的懺悔和失望。

離開學校，出來社會做事，也一樣地有自己的計劃。開始的一兩年，計劃搞好語文，應付工作的需要；並計劃開源節流，多儲蓄點錢，準備將來成家用途；此外，也計劃寫幾篇出色的小說，讓讀者開開眼界。可是到頭來，却是一事無成。雖然女朋友是有了，到準備論婚嫁的時候，自己却拿不出幾個錢來，要是不靠老子做「經濟後盾」，我真不敢想像那王老五的生涯還要挨受多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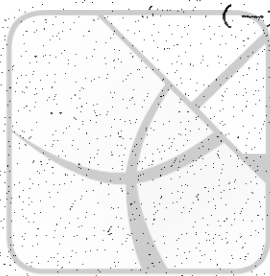
少年時代一向服膺於西諺所云「好的開始便是成功的一半」，加上華文導師的不斷強調和灌輸，便更不敢忽視了「一年之計」。但根據以往的經驗，自己每在開始的時候，總是努力以赴，

却往往到半途便敗下陣來，所謂「成功的一半」，簡直是匪夷所思。我想，成功的決定性並不單是在開始，有好的開始，如果缺少特久的毅力，到底是不濟事的。歸根究底，太過強調「開始」，忽視了堅特的幹勁，大概只能庸庸碌碌的虎頭蛇尾吧！

我知道有一種人是甚麼話也不說，也沒有甚麼洋洋大觀的計劃，却始終是默默地在工作。這種人可能被人看不起，當他是個傻子，可是，有一天這個「傻子」做出了成績，倒叫那些批評過他的人無話可說。

我想，一年之計並不是不好，但是，如果自己能有「傻子」那股「做了再說」的「傻勁」，相信到了年底，便可以不必唉聲嘆氣和失望了！

（一九七一年一月廿五日）



過年滋味

新年，對我來說，既無所謂惡感，也無所謂好感。雖然自己已經有了家室，每逢新年前後，總多少也有一份不堪與外人說的苦惱，但是這份苦惱，若與一些月入一兩百塊錢，養活一家七八口的家長比較起來，還不至於有「過年如過關」的感覺。因此也就無所謂惡感可言。

人家說，新年是屬於小孩子的。因為小孩子心地單純，天性好玩愛熱鬧，新年期間有好的吃，好的穿，又有長輩們的「紅包」可拿，許多在平時難得享受到的樂趣，都一下子裹降臨，有那個小孩子不開心？反觀自己，早已遠離孩子世界，而且個性喜愛恬靜，跟熱鬧幾乎是無緣。自然對於新年的狂歡，亦無所謂好感可言。

然而，不管你喜歡或不喜歡，而「年」總是要來，總是要過的。

比起往年來，今年的年過得有點「寒儉」和「慘淡」，大概是經歷了一場大水災，人民生計大受打擊，元氣一時難以恢復，影響年貨市場的滯銷，一般小市民束緊腰帶，量入為出，盡量撙節，這一來却苦了寄望新年括龍的小販。加上當局嚴禁民間燃燒炮竹，往年「劈劈碌碌」整天價響的炮竹聲，今年幾乎成了絕響，使到一個衆人歡騰的農曆新年黯然失色。

當然，其中最感到掃興和失望的，該算是天真無邪的小孩子了。他們一心一意只想到吃喝遊戲，一旦吃得差些，「紅包」錢減少了，炮竹也沒得燃放，他們心裏一定大大不樂意，但是他們又怎能理解到大人的苦衷與隱憂？

其實，對於過年，是不是一定要隆重其事，盡量鋪張和花費才顯出新年的氣氛，才是迎接新年的唯一方式？對於這點，實在大有疑問。而流俗如此，在現實生活中，我們看到許多為人家長者，儘管經濟上是達到「捉襟見肘」的狼狽境地，可是為了應付

年關，仍然硬着頭皮去張羅借貸，無論如何都要把新年裝飾起來。似乎不如此，便要落人笑柄。結果，年是應付過去了，却留下滿身債務，苦不堪言。類似的例子，俯拾即是，過年苦況如此這般，又有何佳節樂趣可言。

至於有錢人家，平日生活已經窮奢極侈，逢年過節，更不輕易放過可以藉此炫耀的機會，張燈結采，大事鋪張，引人注目羨慕，以達到慶祝的目的。如果是在早幾年，當局尚未實施禁令，炮竹可以任意燃放，則家家戶戶便出奇奪巧，以燃放炮竹的時間和響度作為一種競賽豪華的玩意兒，視鄰人大眾的衛生健康如無物。在競相炫耀的情況下，有人平日一毛不拔，一夜之間燒去一千幾百元炮竹却毫不在乎。這亦是現社會的一個咄咄怪事。

今年缺少炮竹聲，許多人都引為憾事，認為已大大減少了新年的氣氛。然而，也有人感到欣慰，因為一年到頭勞勞碌碌，希望藉此新年前後幾天休假日子，鬆弛一下緊張的心情，養精蓄銳之後再向生活疆場進軍，少聽到擾人清靜的炮竹聲響，對精神健康只有益而無害。見仁見智，對新年這節日感受的程度自亦不同。

而我自己，仍然在想着一個很久以前便想到的問題，對於新年來說，除了花費和鋪張，人們是否有更好的慶祝方式？

（一九七一年二月五日）

改變

新年期間，回到闊別多時的小城，遇到老朋友，談起工作情況，以及各人家庭生活，大家總難免有幾分感慨。

其中一位過去和我中學同班六年，現在在小學執教鞭的Y，正當大家談笑風生，無拘無束之際，他不知是有意還是無意的，當着衆人批評我說：「在這樣多個朋友裏頭，還是T變得最厲害！」

Y的話還沒說完，另一位從小就認識，高中畢業後便在山城一間商店當理賬員的K就接着說：「我也是這樣感覺。別的不說，T過去還在山城時，平常儘是躲在家裏，跟朋友在一起也很少開口，好像一個黃花閨女。現在到了大地方做事，幾年不見，果然是跟以前不同了。」

Y和K的話，都是以開玩笑的口吻說出，我當時也沒有跟他們計較，而且聽過就算，並不怎麼把它放在心上。直到我回到都門第一天銷假上班，在辦公桌上收到一封遠地朋友寄來的遲到的賀年咭時，我有一陣子的悵惘，頓時Y和K的一席話才在我心上起了疙瘩。

這一封遲到的賀年咭，落款者是一位從中學到大學的老同學，畢業後大家分道揚鑣，如今他在J州府一個小埠工作，幾年來，每逢春節總不忘記向我賀年，有時還託人向我問候，而我每回總是當他的賀年咭寄到時才想起該寄回一張還禮，甚至於有幾次因爲一些瑣事而把寄賀年咭的事給忘了，事後想起，總是追悔不已。

在都門，習慣了忙碌而緊張的生活，每天工作完畢，回到家裏，倦累得甚麼事都不想做。即使在沒有工作的日子，到鬧市裏逛逛，看到週遭的人群一個個都是那樣匆忙，那樣急迫，自己原本平靜的心情也變得不安份起來。有時朋友的信積壓得不好意思不回覆，一開頭便盡說自己怎麼忙碌怎麼沒有功夫寫信，實際上

却完全不是那麼回事。看看別的同事，許多也是表現得那麼蠻不在乎，自己多少也學到幾分，答應過朋友要辦的事，可以到臨時找理由推諉搪塞；幾個朋友上茶樓菜館，付銀時例必「美國式」，絕不願自己吃虧；鄰居有困難，明明自己可以助一臂之力，想想却又不願去多管閒事。諸如此類的事兒，開始的時候總覺得有違反自己的本性，即或無意犯上也會感到老大的不舒適。可是一而再，再而三，日子久了，再環顧周遭，反而覺得是一種順理成章的事，一點也不放在心上。

Y和K的話，對我還看不出是褒或貶。如果那話裏還有恭維的成份，也許因為我已經變得世故，不再像一個「鄉下佬」那樣土裏土氣，也比較會說話，不容易上別人的當。而這些，都是我踏進了「社會大學」後所修唸的幾門「處世哲學」，我不知道懂得了一些皮毛，會帶給自己甚麼好處？

有時候，我會覺得自己的改變是一種悲哀的「成熟」，雖然自己還年輕氣盛，却隱約間有一種「失落」的感覺。

（一九七一年二月）

成人和成熟

報載：大馬律政司宣佈，國會將討論一項一九七一年成年法案，立法規定馬來西亞的回教徒和非回教徒的成人年齡為十八歲。

這項成年法案一旦在國會通過成為法律，與舊法律的定廿一歲為成年年齡，兩者間將有三年的差距，比起以往，身為大馬國民，如果還在少年時期，可以提早三年取得成人的資格。

對於成人的定義，根據漢語詞典的解釋，含義有三：（一）已達成年者之稱；（二）猶言完人，全人；（三）猶言成器成材。第二個詮釋太廣泛，完人或全人都不是常人所能企及的境界，第三詮釋則嫌籠統，成器成材是指那一方面？有何標準？對於大器晚成的人來說，不成器是否就意味着不成人？實在值得商榷，因此，成人的恰當解釋，應該是已達成年者之稱。

禮記云：「二十歲曰弱冠」，意謂二十歲始成人而加冠也，女子到十五歲為及笄之年，凡達十五歲加以簪盤髮，表示成人。因此，古代的男子年屆二十，女子年屆十五，便達到成年年齡，可以論婚嫁。到了今天二十世紀七十年代，雖然一般人已不崇尚早婚，但在鄉村地方，仍有一些思想未開通的家長，秉承着古老的封建思想，當兒子還在乳臭未乾的年齡便早早為他物色娶親的對象，如果是女兒，一到十六七歲便開始替她焦心，急不及待地托人說媒找婆家。由于早婚的影響，老一輩當中有好多人，在四十開外的年紀便做了祖父或祖母，到了六十左右，就可望看到四代同堂。這種例子，在舊社會是普遍的。

如果以六歲作為入學年齡的標準，到了十八歲，剛好是中學畢業踏入大學階段的年紀（如果一帆風順的話）。在體格方面，由于現代教育比較注重體育，做家長的也比較關注孩子們的健康，因此一個十八歲的少年，在體格方面一般上都已漸趨成熟，從外表上看具有幾分大人的模樣，如果單以體格的成熟來決定成人

的年齡，在今天來說，十八歲便是成人，這規定並不會太離譜。

若成人的標準除了生理還要具備心理上的成熟，那麼定十八歲為成人年齡就未免嫌早了一些。根據一般心理學家的觀察，心理的成熟往往晚於生理的成熟，青年在體格方面儘管已成年，在心理方面還很幼稚，男孩子尤其如此。在十八歲的光景，他們心中裝滿着稚氣的幻想，缺乏人生經驗，認不清現實，情感游離浮動，理智和意志都很薄弱，性格極易變遷，尤其是缺乏審慎周詳的抉擇力和判斷力，今天做的事明天可能反悔。這種性格上的不定型，至少需要在社會上工作好幾年才會慢慢獲得克服。如果一個人的成人意味着心理上和生理上的成熟，那麼這成熟期應推到廿一歲以上，才屬合理。

我實在看不出規定廿一歲為成人年齡的法律有甚麼不對勁。而必須將它更改為十八歲。至於更改後所能產生的社會問題，不知道當政者是不是有周詳考慮到？當十八歲為成人的法律實施後，十八歲的青年對於婚姻便有自主權，父母無權過問，一些二九年華的少女，只要一個不滿意便可以隨時收拾包袱跟個郎相約私奔，做父母的也莫奈他何。試想，一個十八歲剛從中學畢業出來的青年，對愛情的瞭解能有多深？對事理分析的能力又有多強？處身在萬花筒的社會，隨時都有被捲入暗流的可能，若再失去家庭方面的牽制力，後果將更加不堪設想。

如果十七歲是危險年齡，僅過一年，便可以昂然衝過難關進入安全期？這是難以令人置信的，我不能不表示懷疑。

（一九七一年二月）

校友聚餐

最近，一批中學時期的同學在都門醞釀組織一個校友會，申請註冊，徵求會員，工作進行的很積極很熱烈，不到三兩個月時間，便聯絡到大約一百名在都門工作或繼續求深造的母校校友，反應非常良好。接着，大伙兒又趁一個週末的晚上舉行一次校友聚餐會，藉以聯絡感情。

自然，我也報名參加了。那晚上，當我和另兩位在一起做事的老同學趕到聚餐的地點時，會場上已是人潮一片，洋溢着青春爽朗的笑聲。受到這熱烈場面的感染，自己一顆開始蒼老的心頓時也豁然開朗起來。

報名參加聚餐會的校友，少說也有六七十人，從第一屆的「老大」到十多二十屆的「細佬」，幾乎每屆都有三幾位出席。除了部份舊時相識的同窗外，大部份都是陌生的臉孔。主持人設想得週到，預先設計好寫上各人名字的卡片，到場時分配給每個人佩帶在胸前，方便彼此認識。

校友當中，有的已經成家立業，名成利就，兒女成群，有的剛踏進社會，準備打出一個春天來。大家自從母校畢業以後，爲着各自的理想願望，各奔前程，時間久了，彼此的聯繫也鬆弛下來，別說不同屆的校友碰面時視同陌路，即使是同窗好友，可能彼此都在同個地方做事却蒙在鼓裏。因此，這個聚餐會，無形中成了老同學的聯絡中心，也好像是一個大家庭的「團圓餐」，把一個個「流浪」在外的「遊子」牽引在一起，使彼此有重逢叙舊的機會，這樣的聚餐，實在有意思。

我一向很怕赴宴會，因爲在宴會上難免會遇上一些不是自己願意遇上的人，彼此話不投機，在牽強敷衍的談說聲中忍受一兩個小時，有時真會感覺「如坐針氈」。可是這一回校友聚餐，在精神上却完全沒有上述的拘束感。一些同屆的舊雨，闊別經年，模樣仍沒多大改變，一眼便能認出，大家握過手，寒暄一陣，便坐

下來談往事，談別後，一下子便熟絡了。說到興奮處，許多有趣難忘的記憶都重回心上，彼此依稀間都還記得當年在學校中慣用的花名、綽號、隨口道出，笑謔一番，好似又回到從前一起切磋功課的課堂上，大家一點隔閡也沒有。即使是不同屆的校友，或者以前彼此都不認識，在這個歡騰的場合，一經介紹，也能款款而談，畢竟大家都是來自一個大家庭的兒女，飲水思源，言談間自然也充滿一份親切感。

在和諧、友誼和默契的氣氛裏，這晚上三四個小時的時光過得比任何一刻都要快。在校歌聲中我回到學生時代，又在驪歌聲中我看到了現實，我的感觸也多了起來。

我想到從孩提時期到踏進社會的每個階段，小時候的童年伙伴，小學時候的小朋友，一個個都在記憶裏模糊了；讀大學時，稱得上是知己的少之又少，因為功課的繁重，思想的分歧，誰也不輕易付出感情，來往的都是泛泛之交；踏進社會，各形各色的嘴臉都會經看過接觸過，人人心域各自設防，好人壞人很難一眼看穿，結交朋友簡直和「駱駝穿針孔」一般難。想來想去，只有中學時期的友情最值得留念珍惜，這段時期，每個人的年齡都在十五十六之間，最喜群體的生活，又沒有思想問題的分歧，大家一心一意做功課，課堂上互相切磋，課餘一起打球游水或到郊外旅行，生活顯得多姿多采，很多要好的朋友都是在這個階段打下感情的基礎，到畢業後還不時互通聲息，歷久不忘。這個階段的朋友，往往發展成為日後的莫逆之交，對個人的一生起着很大的影響力。

在倥傯的都市生活中，我常常最感到缺乏的是友情的衝激力。這一次參加校友聚餐會，給我感受良深，也進一步加強了我對追求美好人生的信念和勇氣！

（七一年二月十日）

少女失蹤

少女失蹤的消息，現在一天比一天多，經成為當前一個嚴重的社會問題。據最近報載：去年在西馬各州，共有一百五十餘名失蹤少女迄未尋獲，她們之中，有者不滿家庭生活，憤然出走；有者經不起色情販子之威迫利誘，或誤信男友甜言蜜語，失身後淪落青樓，無臉再見家人。根據報導，這一百五十多名失蹤少女，她們的年齡都在十五歲至廿五歲之間，而且多數長得天真秀麗，有部份是樸實的鄉村姑娘，因為缺乏處世經驗終致被人拐騙。

上述之數目字，只是少女失蹤案件的一部份。據警方披露，去年之中，另外尚接獲為數約三百宗之失蹤案件報告，不過，失蹤者皆已於較後時尋獲，重與家人團聚。

相信一般人（尤其是為人父母者）讀到上述新聞都會表示關注和驚心動魄。這種不良的社會風氣倘不設法撲滅，任其熾盛，勢將進一步助長罪惡浪潮的泛濫，對國家對人民都將貽害無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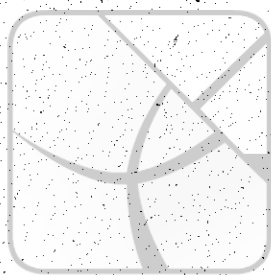
西方文明腐朽的產物，像渲染性愛色情的猥褻影片，麻醉意志刺激器官的迷幻葯和標榜新潮的嬉痞士，近年來如潮水般湧到赤道邊緣，對一般喜愛新奇追求時尚的青年男女，如着了魔道般，棄正務於不顧，成日沉緬在世紀末的低潮中，加上靡靡之音的流行歌曲，大行其道，少男少女們趨之若鶩，浪費寶貴的求學時光，一心嚮往當歌星的迷夢。在各種荼毒人心的色情文化的薰陶下，如何不叫一個思想意識尚未成熟的年輕人感到迷惑和墮落？

由於色情文化的泛濫，無孔不入，連窮鄉僻壤的甘榜山城，亦深受侵襲，一些鄉村姑娘，心地單純無知，受教育又不多，如果再結交一些不務正業的青年，很容易受到誤導，以為要擺脫貧窮只有到城裏去謀發展，有的聽信朋友的瞎吹，放棄鄉村的幹活，跑到都市裏找工作，這一來就中了歹徒無賴的圈套，加上人地生疏，意志薄弱，經不起威脅恐嚇，最後成了黑社會的犧牲品。像這類例子，時有所聞，在報章上亦不時讀到警方人員突擊娼寮

艷窟救出跌入火坑的未成年少女新聞，而每個逃出魔掌的少女均有一段誤入歧途令人心寒的遭遇，足以作為一般入世未深的青年男女的殷鑒。

有關少女失蹤的問題，追究起來，家庭和學校固然都要担負一部份責任，但是罪孽最重的還是整個社會體制。如果社會風氣惡劣，失業浪潮無法遏止，加上外來不良電影書報的腐蝕，青年人的精力浪費在無聊低級趣味的玩藝兒上面，社會秩序陷於不可救藥的境地，這時，單靠家庭和學校去完成「循道救人」的使命，到底是力不從心的。

（一九七一年四月）



錢和職業

最近看一部台灣的華語影片，影片中的男女主角都是理髮師，當他們有機會揀身在上流社會時，盡量掩飾自己的身份，打腫臉皮充胖子，男的冒稱是從美國留學歸來的法學博士，女的則伴言是某某大專藝術系出身的女畫家，引起紳士淑女的另眼相看，結果是西洋鏡拆穿，弄得狼狽不堪。

這一幕醜劇，反映了現社會一般人的虛榮心理以及「好逸惡勞」的傳統偏見。當理髮師有什麼不好，有甚麼可恥？靠自己的勞力去換取生活的資源，只要心地光明磊落，何用躲躲閃閃逃避世人的眼光？

像這類對職業產生自卑感的人，在我們目前這個社會裏仍多得隨處可見。我有一些朋友，他們有的當店員，當推銷員，當雜役，都是受過相當教育的智識份子，由於情勢所迫而幹不是自己學有專長的差使，於是自怨自艾，遇到往日的同學朋友總是不大愛多說話，逢人總羞於談起自己的職業，像是幹了一件虧心事似的。在他們的心目中，也和其他世俗人一般想法看法，以為一個智識份子非得一定要打起領帶，夾着公事包，坐在冷氣的辦公室裏不可，如果也像勞苦大眾那樣奔波在陽光底下，做着需要勞力的工作，便是一件有失體面的不光彩的事。

這種要不得的思想，所以仍舊拴繫在一般人腦海裏，跟這個商業社會人們重視名利，追求物質生活，是息息相關的。雖然，「職業不分貴賤」的口號響徹雲霄，而執政當局也不時向一般剛踏出校門的青年發出呼籲，勸他們放棄「白領至上」的觀念，應毅然下鄉將所學貢獻予國家社會，可是說是一回事，真正身體力行的却少之又少。許多老一輩的家長，在給他們的子女受教育時，心裏總希望子女們將來踏進社會找到一份高薪的職業，可以光宗耀祖，反之如果子女唸完大學仍然找不到一份入息可觀的工作，便會指責為沒出息不中用。在他們想來，給孩子們受高深教育

，無異於投資一宗買賣，把發財的希望完全寄託在孩子們身上，等候有朝一日，將那十多二十年「投資」的教育費連本帶利地悉數收集回來，這樣才不枉費一番養育成人的苦心。

老一輩這種腐朽的思想，對年輕人來說，無疑是一種精神上的負擔；尤其是受過高深教育的青年爲然。

記得當年我剛從大學畢業出來，一時找不到工作做，只好也跟着其他人當起「零售時間」的家庭教師，每週教兩三組學生和寫些稿子投去報館，賺它一百幾十元來維持個人的生活。有時逢年過節回到家鄉，家人和鄰里劈頭一句便問起在外頭的職業的事，我照實說出，誰想跟着一句就是：「你的薪水多少？」這時真是答也不是，不答也不是，弄得自己不知如何是好。事後和一些同樣潦倒的友人談起，大家都有相同的遭遇和感受，害得以後連提到回家都心裏懼怕三分。

以錢（薪水）來衡量一份職業的價值，這是現社會普遍存在的事實，而追求「白領」看輕「藍領」也是現社會很難糾正的一種人心傾向。身爲家長者缺少一份對下輩的關懷和瞭解，屬於年輕一輩的智識份子，又不容易剷除虛榮心和優越感的作祟。基本上，人們對於職業的選擇，仍然掙不脫孟軻所遺留下來那一套「勞心者役人，勞力者役於人」的陳舊包袱。而上述這些腐朽的思想和傳統的偏見，只要一天不祛除，則大談甚麼社會改革都是徒然。

（一九七三年二月）

閒話「擠」

我從小在鄉村地方長大，習慣於鄉村的安謐與恬適，因此當有一天踏進繁華的鬧市時，看到人們的匆忙舉止和緊張生活，心靈上即刻感到極大的不自在和格格不入，好像踏上了另一個國土似的。

事隔如今已經好多年了，雖說許多看不順眼的事物，於接觸得多之後也會習慣成自然，但是在怪僻的都市生活裏，有些時候仍然會有一種失落的感覺，沒法子去適應週遭的人物事物，經常使自己陷於孤立的苦惱氛圍裏。

譬如說「擠」吧。從小開始我就有點討厭熱鬧，像萬頭鑽動的球賽或娛樂市，我都很少穿插在裏頭。在那種熱鬧的場合，人們爲了想佔據有利的地位，總是你推我擠，儘量設法擠到最前頭去，若是個子小體力不濟，或沒勇氣去硬衝的話，準是被擠落在後頭。我自認在這方面輸人一等，爲了避免自討苦吃，對這類的盛會自然不會產生興趣。

「擠」巴士、「擠」火車，是後來到城市唸中學以後的事。這都是日常生活中沒法子避免的。可是每次在「擠」之後，吃虧的仍然時常是自己，費了千辛萬苦給擠上車子，却總是眼巴巴看着搶先的人佔據了座位，自己只好跟其他同樣倒霉的一路站着到目的地。經驗得多以後，我對擠車子也感到厭惡起來，若是情況許可，我寧願多花些錢搭德士，或是路程短的，索性安步當車，也強勝擠的滋味。

我喜歡看電影，可是好戲當頭，戲院門前總是人山人海，售票處擠得沒有容膝之地，等到輪到自己的機會時，票房已經高掛「滿座」牌，只好望門興嘆。既然擠不過人，甚麼好戲都休想看到半夜場或優先場，通常都是等到放映了好幾天，觀眾開始稀少時才去，倒也從容和心安理得。

許多人都羨慕有車階級，認爲一車在手，可以縱橫馳騁，可

是生活在大都市有車子反而累事，因為大地方車多人多，加上許多駕駛者不守交通規則，只顧自己方便，不管別人死活，在這種情形下，駕駛變成了一件苦差事。像我，經常便有一種被「壓迫」的感覺，尤其是遇到車子排長龍時，一輛緊跟着一輛，爬着龜步慢慢向前移動，只要前面有一個空檔，後面一輛馬上就擠上去。這種情形和擠巴士擠火車完全沒有兩樣。若是駕駛者不夠胆識，不但處處被擠落後頭，甚且有時闖了禍，擠的人強詞奪理，被擠的反而要頂上罪名，那也是司空見慣的事。

這些都是現實生活中有形的「擠」，因為有形，便可以看得見，便可以設法去提防，去避免惹來麻煩。但是據說除了有形的「擠」外，這社會上另有一種無形的「擠」，却是肉眼看不到，叫人防不勝防。這種擠，有的起於自私自利的狹窄心胸，有的起於「提高自己打擊別人」的陰毒詭計，爲了使自己擠身到最前頭，擠身到最有利的地位，可以不擇手段，可以狠起心腸把別人壓在腳下。

明乎此，便也難怪這社會「擠」的結果，總是好人吃虧！

（一九七一年三月）

飯碗

「飯碗」一詞，在今天來說，已不只是指用來盛飯的器皿，同時是人們拿來形容職業的口頭禪。我佩服那第一個把職業和飯碗結合一起談的人，實際上，每個人到社會上工作，說開來不過是爲了討一碗飯吃，求溫飽而已。要有飯吃就得有工作，有了工作才有麵包，這話一般上是不會說錯的。

在目前這種人浮於事的社會，失業的人一天比一天多，每個剛從學校出來的年輕人，都不假思索地湧向城市裏，希望謀得一份好差使，從此平步青雲，追求人生最高的享受。可是職業的空缺到底有限，在僧多粥少情形下，便難免出現競爭和搶奪的現象了。往往，報上刊登一則徵聘啓事，空缺只有一個，但應徵的人，却成千上萬，那被錄取的幾乎是人群之中的「天之驕子」了。而許多人爲了獲得一官半職，走正門恐怕「此路不通」，於是便操小徑，找人事關係，甚至於疏通錢財，只要能夠幫助自己達到目的，其他得失都不予理會。這是現社會司空見慣的事，却足以令一般入世未深思想單純的年輕小伙子開了茅塞，原來踏進社會想討一碗飯吃也這般不容易！

職業得來既不易，有了職業的人，便不能不想辦法去保住自己的飯碗，以免得而復失。於是，我們看到了許多小丑似的嘴臉，爲了一份微薄的薪水，盡量討好巴結上司，獻媚爭寵，一副唯唯諾諾的奴顏卑相，簡直是斯文掃地。倘若上司是喜愛逢迎拍馬屁者流，可能一朝得勢也把他提攜爲近身心腹，那麼狐假虎威，少不了一副小人得志的跋扈，不是憑手段去收買人心，便是陰謀打擊他的眼中釘。可是這一類靠關係走後門上台的小人物，往往是爬得快也跌得重，當有一天他的「靠山」倒下時，樹倒猢猻散，便是這類人的最終下場。

對於生性耿直，不善奉迎的正人君子，處在這個複雜的社會裏，不免要到處碰釘子，儘管這類人滿腹經論，到頭來可能毫

無施展餘地，良可悲也。譬如我的一位友人，論學問嘛屬上駟之才，說人品嘛則是個與世無爭的老好人，好不容易覓得一份頗理想的職業，可偏偏遇到一位專愛吹捧不求實際的老細，對屬下的喜惡不問對方的才學，只講求表面功夫，結果我的這位書生樣的朋友自然不受重用，在懷才不遇的情形下，自動呈上辭函炒自己的魷魚。

換上別人來說，既然有一份不差的職業，可能會抱着逆來順受，裝聾作啞的處世哲學去「得過且過」，不致於一個不樂意便一走了之。而存有這種「與世俗共浮沉」的人畢竟佔大多數，這種人往往安於現狀，對眼前的人物事物，即使看不慣也不敢抗命，一心只想到明哲保身，只想到怎麼去鞏固自己的地位，不使飯碗「跳舞」。

人是現實的動物，「打破飯碗」總是被看作是一件極嚴重的事，輕易碰撞不得。所謂「識時務者為俊傑」，許多人縱有凌霄壯志，到頭來却英雄氣短，不得不向現實低頭。總說一句，還是飯碗問題！

（七一年三月）

謊言、愚弄

小時候，唸過「牧童說謊」的課文，到今天印象仍非常深刻。這課文大意說一個愛說謊的牧童，有一天無端端地在放羊的時候高喊「狼來了」，害得同村的人信以為真，紛紛趕前去搭救，可是却落個沒趣而返；隔了不久，牧童真的撞見了狼，他再度高聲喊救命，可是那些上過當的村人都不予理會，結果牧童只有眼巴巴地望着心愛的羊群一隻隻送入狼口，一點辦法也沒有。

後來進入中學，唸中國歷史時，知道有所謂「周幽王烽火戲諸侯，博愛妃褒姒一笑」這一回事，周幽王爲了要看到愛卿的祭顏，不顧惜諸侯的尊嚴，結果一己的願望是達到了，褒姒也終於開懷的笑了，卻沒想到褒姒這一笑，把周朝大好的江山也笑掉了。這傾國的一笑，代價不可謂不大。

一個是牧童說謊的故事，一個是堂堂一國之君愚弄百官的故事，結果兩者都得不到好收場，小焉者賠了羊群，大焉者斷送了國運。記得老師們在講解這些課文時，總是語重心長地告誡做學生的我們，要記取前人的教訓，做人誠實，不得隨便說謊等等，對於純潔無華的學生們，的確具有深長的教育意義。

離開學校，踏進社會的大門，初初幾年還一直緊記住老師們說過的話，心裏總是充滿着天真的想頭，以爲只要自己以誠待人，別人就不會做出不利於自己的事，人同此心，這社會任何人都可以心安理得了。我設想得很周到，把社會想像得比常人要美好上好幾倍。但是，殘酷的現實到底粉碎了我原始的美夢，我所看到的，所接觸到的，都不如我所想像的，於是，現實社會開始教育了我……

一回是在中秋節前夕。那時我還未成家，在異鄉一個人討生活。佳節到來，我也不甘寂寞，邀約一位友人到市場裏買一盒月餅，準備夜晚賞月共樂。誰想到一盒三塊多錢的月餅，切開來經已發霉，而且每塊硬似冰糖，不堪入口。朋友和我面面相覷，啼

笑皆非。過後我越想越悶，很想去找那賣月餅的攤主評理，可是却被朋友勸阻道：「算了，如果他是好心的話，當初也不會騙我們了。你去找他理論，只有自討沒趣！」

另一回陪太太到P埠去旅行，在一間生菓店門前買了兩塊錢鮮橙，這些橙都是用塑膠紙包好，從外表看去頗覺新鮮，於是不虞有他的買了一包回去旅舍。等到打開一看，十粒當中可嘗的不到三粒，這時才大嘆倒霉，又一回做了傻子！

諸如此類的事件當然還有很多。在商店，在巴利，在菜館，記憶中都會有過上當的經驗。所謂「經一事，長一智」，上過幾次當，自己不能不學會聰明些，對人對事從此不敢那麼輕率大意。我慢慢地領悟到：誠實固然是一種美德，如果不能靈活運用，一片真誠反而足以累事。

說謊和騙局的故事，隨着社會的複雜而層出不窮。老千爲了騙取錢財，以利爲餌向無知的老嫗下手，商人爲了招財進寶，儘量利用巧妙的廣告術魚目混珠，使小市民動輒上當；這些都是比較具體的巧奪豪取。至於一些大機構大公司，爲了提高僱員們的工作效率，設立甚麼分紅制度，表面上冠冕堂皇，骨子裏却另懷鬼胎，所謂以公司盈利作爲分紅的根據，到頭來却落得一場空，便振振有詞說公司年來結算並無盈利。其幼稚之處，與說謊的牧童其實無分軒輊，至於其用心，爲了不可告人的企圖，置信義於無顧，拿職員當尋開心和愚弄的對象，手段之高明，似又較周幽王有過之而無不及！

概括一句：說謊世界，無奇不有。

（一九七一年七月）

潑婦與其他

我住的組屋一帶，三教九流人馬都有，不啻爲社會的縮影。人多口雜，不是爲家庭瑣事，便是爲小孩細故，因此經常都有吵吵鬧鬧的事兒發生。

吵架原是平常事。如果吵在自己家庭內，自己人嘛，有什麼大事可以化小，小事可以化無事，總不希望家醜外揚，那也罷了。但是有時是兩個家庭之間的糾紛，牽涉範圍較大，先由小孩引起，然後大人們也加入罵陣，你一言來我一句往，繼而越嚷越大聲，甚麼污言穢語都衝口而出，這一來場面就夠緊張熱鬧了，一下子便把左鄰右舍驚動和吸引了來。

一般人都有這種心理：對於別人家之間的爭吵罵架，總是興趣特別濃厚，因爲事不關己，大家樂得「隔岸觀火」，袖手旁觀。甚至有些缺德的傢伙，還一邊看一邊添油加醬的給罵陣雙方「煽火打氣」，於是罵的人更精神百倍，口不擇言，隨時都有演成「鐵公雞」的可能。自然，叉手觀戰的人這一回是獲得了某種精神上的滿足。

類似的話劇上演多了，有幾回，我也聞「聲」而至，成爲觀眾群中的一個。看過幾次後，我發現到罵戰的角色來來去去總是那三幾家人，主角人物總是婦人家，另外加上三兩個「幫腔」的少女小孩，而每回罵戰的內容，差不多千遍一律，不是甲罵乙衰格低賤，便是乙指甲下流卑鄙，然後扯到祖宗十八代去翻舊賬，儘把對方形容得一文不值才甘休。

後來我打聽出這幾位由罵戰出名的潑婦的底細原來都是養尊處優的一批，靠丈夫或祖上有幾分錢，不愁食不愁穿，可能閒居無聊，又沒有正當消遣，爲了宣洩胸口一股悶氣，便拿一些芝麻小事來指桑罵槐，引出冤家來展開一場唇槍舌劍。既然吵開了，誰也不願執輸，爲了好勝逞強，便動不動拿一些可以炫耀的東西來瞎吹一陣，藉以抬高身價。這種互相挖苦和恣意作人身攻擊的伎倆，有時雖然可以博得一些淺薄無聊的觀眾的喝采叫好，但終究是胡說八道，其愚昧幼稚誠不值識者一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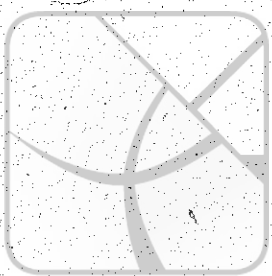
由潑婦的罵街，使我想起最近兩部在都門演對台戲的華語武俠片。據說這兩部武俠片耗費不貲，都有壟斷市場的雄心。雙方爲了爭取觀眾支持，不惜大事宣傳，在宣傳文字當中，除了盡量吹播自己影片如何要得之外，還含沙射影地挖苦對方，一來一往，針鋒相對，好不熱鬧。雖然作宣傳戰的雙方都是絞盡腦汁的「紙上談兵」，未曾訴諸行動，但看的人難免發出會心的微笑，腦海裏總會聯想到打對台戲的兩方人馬，一邊叉着腰在指天罵地，一邊磨拳擦掌準備以牙還牙。這樣的罵戰，有時是三言兩語，斬釘截鐵，而且講究措辭，比起潑婦的長氣和口不擇言，表面上似乎高出一籌，但私底下雙方都有一個共同的目標，便是盡一切可能抬高自己打擊對方。這一點和潑婦比較，幾乎是殊途同歸，不遑多讓。

據說我們的文壇也有一些不甘寂寞，却苦於無處宣洩的「變色龍」，當看到別人的創作成果，心理便有酸溜溜的醋勁，看到別人在園地上苦心耕耘，便唯恐有一天會出現蓬勃生機。自己要強，却始終拿不出可以見人的貨色，在不能循正途發洩一己的苦悶情形下，便企圖做法罵街的潑婦，以「青年作家」的姿態出現，對甲指指點點，對乙冷哼熱哼，完全一副不屑的嘴臉。若是其中有人忍受不住回敬一下，這一來便中了他的圈套，馬上擺出一副挑釁的惡相，接着便動不動搬出「偉大的青年導師」的偉論來作擋劍牌，要不然便「我的朋友胡適之」式的趁機炫耀一番，以爲這樣兒就能嚇唬人。又據說：這類「迷失在大方向」，「連哼一哼痛苦的勇氣都沒有」的「青年作家」，居然也學人高喊口號，偽裝進步，而且厚顏無恥地把自己的清一色罵人文字美其名曰「雜文」，企圖魚目混珠，和青年偶像魯迅的「投鎗匕首」式的雜文相提並論，這種宣傳伎倆，實在何以和時下一般江湖醫生的「包醫百病」的醫藥廣告媲美，相映成趣。

我想：潑婦所以能罵街，主要是還有一大堆愛熱鬧喜新奇的鄰里街坊踴躍捧場，這樣才能助長她的氣燄，越罵越起勁。如果人們不去理會她的一套淺薄幼稚，遠遠走避她的無的放矢，相信潑婦便再潑辣再兇狠，最後也會自討沒趣，抱頭鼠竄。再看一些只藉重宣傳，毫無內容演技的末三流影片，觀眾在認清它的面目之後，第二回便不會再去上當。至於「掛羊頭賣狗肉」的所謂雜

文，情形亦無二致，這類作品只能蒙蔽世人於一時，當一天讀者認清著作者其人的嘴臉，撕下其「偽裝進步」的假面具時，這類「青年作家」，最終必將在陽光下銷聲歛跡，那些所謂雜文的污爛貨色，到頭來也自然會被人們「送進它們所應該去的地方」。

（七一年三月廿日）



文藝何價？

——「重亮的燭火」跋

馬華文壇是寂寞的，許多人都這麼感嘆。

事實上也的確是如此，在這個充滿銅臭的商業社會裏，到處都是追求虛名的人，有幾個沉得住氣在「文化沙漠」中打一眼水井？有幾個願意默默地為這被聰明人認作是沒出息的文藝工作而耕耘？那答案實在是很令人失望的。

我時常這樣認為：從事文藝工作的人，一般上總得有一股傻勁和熱忱，不然是很難堅持到底的。因為「功利」，自古以來就被人們熱烈地追逐着，進入今日這個物質文明的太空時代裏，更是絕少有人能夠躲避得開它的誘惑，於是「文藝」在這種情形下，無法不遭遇到厄運了。試想想：挖空腦汁不提，而且要損失大好睡眠的時間，結果得到的是千字五元的稿酬，這樣的代價有誰看得起？無怪乎人們對文藝要嗤之以鼻，往往帶着揶揄和懷疑的眼光問：「文藝何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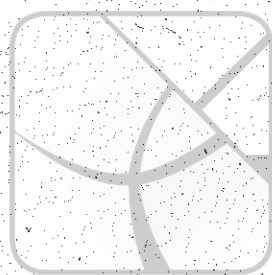
世俗人只知道把文藝當商品看待，拿它放在功利的天秤上去比重，然後來進行估價，他們似乎萬想不到，在區區的稿酬以外，還有更高的精神上的安慰，而那份安慰並非是金錢可以換取到的。

端木虹有一段時期幾乎在星馬文壇上「絕跡」，還好的是最近他又復出，而且「傻勁」仍足，確是很值得稱頌的事。讀了他早年一些作品，我有這樣的感覺：或許與作者的家庭環境有關，使他滋養了一份相當早熟，而且相當憂悵的感情。但是從最近和他認識，通過幾回來往交談中，我看出他其實並不是悲觀的人，可能隨着歲月的遞更，和人生閱歷的增加，他的早年那一份尚不完全成熟的激情，已經不在了。如今，他獻身於教育界，擁有一份穩定的職業，一個稱得上是美滿的家庭，有賢淑溫柔的妻子，還有一對清秀伶俐的小寶貝，這些相信都是他發掘快樂的源泉。希望在這樣一個安定的環境裏，將能使他從容地產生出更多更有

價值的小說和散文來。

著名話劇大師史坦尼斯拉夫斯基曾經說過這樣的話：「一個演員要重視的是藝術本身，而不是在藝術中的地位。」雖然說話的對象是單指演員，但對於搞文藝的寫作者，相信它同樣是受用的；這裏，就以此來和端木虹兄共勉。是為跋。

（六六年十一月廿八日）



鄉土散文

——讀傑倫的「瓜棚豆架」

(一)

有好些時日了，沒有讀到傑倫的作品。日前接到他寄來的新著「瓜棚豆架」，心坎裏有一陣子的激動和喜悅。那份心情，就和一個多年未見的舊雨重逢一般，庶幾可以比擬。

記得，傑倫開始是寫小說的，他的第一本集子「烟霧籠罩着山村」，收集的全是短篇小說，出版在一九六二年。不知怎的，後來他改變了寫作路向，往散文的領域進軍，這一改變，不但未曾收斂他原有的鋒芒，反而較諸小說有更令人刮目的豐收。六六年他出版了散文集「園邊集」，一般的評價，都認為他的散文比小說寫得好。可是，「園邊集」出版後，傑倫却又再度沉默了。兩三年來，在報章雜誌上鮮能讀到他的流露濃厚鄉土氣息的意味雋永篇章，我還以為他會從此脫離筆耕生涯，跟文藝女神告別。然而，我這個擔心畢竟是多餘的；今天，「瓜棚豆架」的問世，正好說明了傑倫對文藝工作一份堅貞不渝的信念！

「瓜棚豆架」一書共收集了廿四篇散文佳作。內容有童年生活的回憶，農鄉的多災多難，窮人的苦樂辛酸，其中以敘事佔大多數，抒情、寫景其次。

從內容題材來看，傑倫是一位很踏實、有一副冷靜頭腦的文藝工作者，對現實生活，他有許多不滿牢騷，要藉筆端來抒發控訴。他了解下層階級勞苦大眾的痛苦（實際上，傑倫本身就是從那個階級裏掙扎出來的青年），表現在篇章裏，自然也是無數不幸者的心聲。而作者流露在作品裏頭的一份思想感情，是個人的，也是群體的。這一點，跟一些關在象牙塔裏空喊口號，也刻意表現「人道主義」的所謂「青年作家」的作品，傑倫的散文，在本質上有很大的分野。而這亦是形成傑倫的散文的一大特色。

(二)

散文的寫作，佔便宜的一點即在於「散」，無論多麼瑣碎的素材，都可以敷衍成篇，抒情敘事狀物言志，都可以兼容並蓄。

有一些散文作者，不管是那一類題材，在字裏行間，總要夾帶一些可有可無，似是而非的論說，美其名曰「感」，實際上是借題發揮，目的不外乎以此眩耀，唯恐沒有機會發表自詡為不平凡和獨特的見解，不然就是低估了讀者一份聯想力，特意穿插強調。像這類側重於所謂「感」的散文，篇篇差不多都是一個調調兒，說境界嘛，沒有一般散文的清新俐落，說論調嘛，沒有議論文的乾脆精鍊，吞吞吐吐地欲言又止，叫人讀了實在倒盡胃口。這樣的散文，即使寫上千篇，不管如何誇耀自己的才學與自鳴清高的「資歷」，甚至於結集成冊，到頭來終究還是落得一個無聲無息的下場。

回頭來看「瓜棚豆架」，一般上傑倫已能掌握散文的精髓所在：有話則長，無話則短，不勉強去無話找話說，因此很少有說「廢話」的弊端。這是傑倫的散文另一可取之處。像「四月寄簡」、「溪澗」、「七月落霞」、「期待的黎明」、「滯雨」等篇，都是不容易討好的題目，倘若沒有甚麼新意，多半會流於庸俗和平淡，難給予讀者留下深刻印象。然而，傑倫却結合了他的豐富的生活體驗，以他的樸素無華的文字，把一個經被千百人寫過的題材賦以新的生命和涵義，這是很叫人佩服的。

以下且舉出「瓜棚豆架」裏的「四月寄簡」和「溪澗」兩篇來說明傑倫所寫散文的特色。

「四月寄簡」乍看似乎是屬於對節令的謳歌，其實不然，作者避開了慣常文人騷客對四月的禮讚，而以如話家常的口吻去敘說他回鄉後所見到家鄉苦難的一面。由於苦旱，使一群胼手胝足的窮人蒙上了一層生活的陰影，說明了人的生計靠天，而沒有基本的農林水利建設保證。

「溪澗」這樣一個平常的題目，也給傑倫寫活了。且看他如何形容他的生活環境裏的一條溪澗：

『打從認識它的時候起，它便那麼活潑矯健地奔流着，感情激越時，它也會彈一支掙琮掙琮的樂曲，然後帶着連串晶亮的水珠子，向低處奔去，雖然茅草，含羞草都探頭來向它阿諛奉迎，但它却讓魚蝦們在腹中安祥棲息。』

『日日，年年，人們利用這銀亮的溪澗，灌綠了芭園，芭園才有蓬勃的生氣呵！』

『多少日子了，樹葉黃落又發新，它仍是一道銀亮的溪澗——一條活潑自然的生命。』

然而，溪澗也有停息奔流的時刻，那是當苦旱的日子裏。作者這樣沉痛地寫着：

『這一道銀亮的溪澗，不知在什麼時候，已經不再奔流了，它赤裸地暴露着一條遑遑的身體，這裏是一處污泥，那裏是一處污泥，魚蝦們已焦急地在污泥中作垂死掙扎呢，但却給窮苦的那雙粗黑的手，一尾一隻的捉去做菜了。』

所幸那種苦旱終有一天來到盡頭，當雨水在窮人們渴望下降臨時，作者有一份身歷其境的狂喜，且看他是怎麼興奮地唱道：

『今晨醒來，天仍落微雨，我狂喜地披着睡衣，順手帶上一把油光傘向門外走去——呵，溪澗的生命復活了，看那狂奔的姿態，不正像我此刻興奮到極點的心靈一樣麼？』

(三)

如果說個人的感受，在「瓜棚豆架」裏所選的廿四篇散文，我最喜愛的該算是「遲出的小鷄」、「乾河摸魚」、「更上一重山」、「垂暮的茶亭」、「溪澗」、「養豬」、「回憶像湖的漣漪」等幾篇了。

「遲出的小鷄」敘寫一隻遲出世的小鷄，得不到老母鷄的愛護，缺少了母愛，而幾乎活不下去，但在好心的作者的細心照顧下，使這隻脆弱的小生命減少了死亡的威脅而一天一天長大。文中有一段這樣的描寫：

『……我捉起了小鷄，牠忽然停止了「飢餓—飢餓」的叫聲，轉而「哥滴滴—哥滴滴」的柔弱地叫着像要討人的愛撫哩。我從箱頭裏揀了幾粒米，弄開牠的小嘴，灌了進去，然後又把牠放回箱裏。我才行了兩步，牠又「飢餓—飢餓」地哀叫起來了，搞得我心下有點煩亂，於是我只好又捉起牠，把牠在手裏撫弄了幾下，牠又「哥滴滴—哥滴滴」地輕叫着，這回倒引起我的興趣來了。我想：牠現在並不是飢餓，却

是寂寞呵！』

這一段文字寫得很自然，感情也很真摯。由自己本身的處境，結合小雞的環境和遭遇，聯想到小雞的「寂寞」，令人讀來，感悟到人與小生命之間存在的一股純厚的人情味。自然也會對人世的冷暖生起喟嘆！

「垂暮的茶亭」也是一篇很耐讀的作品。它寫一座幽靜的茶亭和它的主人的事故。用垂暮來形容茶亭，也暗寓了那茶亭的主人已接近風燭殘年。其中有一段描寫很有份量：

『這座茶亭的情景比起鬧市中的茶店，確是太冷落了，但它也有着一定的茶客，除了我和O兄，我就經常看到有好幾對年青愛侶，愛到這座靜穆的茶亭，來尋找一份寧靜的美。

茶亭主人，自己却在寂寞中睡去。醒來，茶客付了錢，又嫵媚地走了。寂寞仍舊留給了老人。』

最後，作者用了問句來結束全篇：

『現在，我為這被人遺忘的茶亭寫下這麼一則散文，將來自己被人遺忘了，又有誰對自己施捨一份同情呢？』

人是現實的動物，作者由那被人遺忘的茶亭和它的主人聯想到自己的將來。那末了的問句，實際上也是作者對這個趨炎附勢的人間發出的控訴。

這裏限於篇幅，只舉上述兩篇來談。其他的精彩篇章，還是讓讀者親身去欣賞鑑定吧。

(四)

讀過了傑倫的「瓜棚豆架」，心底不由地產生一份衷心的喜愛，自然也有感慨和不平。我想這主要因為作者所寫的一點一滴，都是那麼熟悉那麼親切。它帶給人們的自然也是充滿着親切感的。

記得當年讀「園邊集」時，我有這樣的感覺：傑倫的散文，就和他的為人一樣，樸素平易，不誇飾也不裝作，如實寫來，不慌不忙，流露在筆管底下，是感情的，也是理智的。只是在這同時，可能由於作者過去顛沛流離的生活的影響，在一些篇章裏還

籠罩着相當濃重的憂傷情調。

今天，讀着「瓜棚豆架」，我深深地覺得傑倫在散文的創作上，已經在原有的良好基礎上，開拓了更為廣闊的境界。除了「吃藥的日子」，「養豬」，「垂暮的茶亭」，「鐵船與老人」，「滯雨」等少數幾篇還帶有多少感傷筆觸之外，大半以上都已擺脫了前期那份脆弱的感情，代之而起的是一個堅定和爽朗的胸襟。這是作者在思想感情上的日趨成熟，是一個很可喜的進境。

傑倫在「後記」裏這麼說，他的出版「瓜棚豆架」目的在於「眷戀園林生活和刺激自己日後對文藝的熱愛……」對於喜愛傑倫散文的讀者，我們很高興能聽到作者這一番誠懇的剖白。希望在未來的日子裏，傑倫不會放下他的一支筆，寫出更多生活的篇章，給這個尚缺乏滋養的文藝園地帶來一片新的氣象！

（十月十八日稿於都門）

「毒草」、「黑歌」及其他

一向橫波君提幾點質疑

(一) 一個園丁的話

曾經許願做一個勤勞園丁
雖然栽種的不是上好品種
我慶幸年青的心園未曾荒蕪
却有人說一塊大好土地被糟塌

今天，我噴着收成的果實
沒有人願給予公平的估價
這些又何須計較，我默默耕耘
有誰知道耕耘本身也是收穫

上面所引兩節是拙作「青春獻歌」詩集中「收穫」一詩其中的兩段。這首詩寫在一九六五年十二月，距今將近六個年頭。那時，我剛從學校踏上講台，開始人生另一段旅程。對於工作，我有着一份無限的振奮和期望，自比為一個「園丁」。我已忘記這首詩在怎麼樣的一種心情下完成，但是那份「收穫」的欣喜，一直到今天仍然在我心迴蕩；每當回想那段短暫二年的粉筆生涯，我總有一股深深的眷念和慰安。

今天，我雖早已放下教鞭，所接觸的却仍是自己興趣所在的工作。每天，我收到各地愛好寫作朋友們的心血傑作，在文藝的園地裏穿梭往來，仍不啻為一個「園丁」。我自忖不是個喜愛囂張的人，喧譁取寵非我所長，亦非我所願。長久以來。我默默耕耘，盡一個「園丁」的職責，唯求心之所安，至於收穫成果，旁人自有目共覩，實在無庸自我吹噓。

(二) 所謂「毒草」和「正派作品」

最近讀到風雷文叢之一「下鄉」小冊子，裏頭有橫波君的「

這一首還是黑歌」，全篇從頭到尾，除了對我個人極盡人身攻擊能事外，尚且連帶向我的「園丁」地位提出挑釁。這一回我實在難安於緘默，處之泰然了。

橫波說：「孟沙爲這個園地徵稿時，打出什麼「內容健康，言之有物」的招牌來，偶而也刊登一兩篇健康的正派作品，企圖掩人耳目，漸漸地就露出他的本色。所謂「綠野」上出現的，幾乎清一色是毒草，這就是孟沙起勁地工作的成果了！」

我不明白這是根據甚麼批評邏輯推出來的結論。這位以「文藝批評家」自居的橫波君，若是認爲我寫的詩不符合他和他周遭一小撮人的要求，認爲我的詩「不健康」、「不進步」的話，大可以任意提出批評，向我個人宣戰，犯不着因爲不滿我個人，以至於連有關我主編的副刊以及副刊上出現的作者作品，也成爲他洩憤的對象。這種行徑，和市井小人在跟人家吵架時，因爲罵不過人家便連帶對方的祖宗十八代也遷怒在內，在程度上實在是沒什麼區分的。

「綠野」上出現的作品，素質如何，任何人都有發表意見的權利，橫波君要批評，我們自然不能阻止，但是對於讀者、作者以及編者來說，他們都渴望知道：甚麼樣的作品才是「正派作品」？甚麼樣的作品屬於「毒草」？兩者間是根據甚麼文藝觀點來鑑定？

「綠野上出現的幾乎清一色是毒草」——這是一個非常嚴重的指控，在這裏，我們有必要請橫波君針對這點提出具體的例子來證明他的判斷的無訛和不是蓄意中傷！若是不能做到的話，我們得要奉勸橫波君：要真正搞文藝批評工作，以後請睜開你的眼睛看清楚事實再下斷言，信口雌黃是不會叫人信服的！若自量沒有這份能耐，還是少幹掩耳盜鈴的自欺欺人勾當吧！

（三）甚麼是「健康進步的歌」

橫波君在「這一首還是黑歌」裏，連篇累牘地「批判」我的兩首詩——「有一首歌」和「風來的時候」（發表於「大學文藝」創刊號。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出版），這裏讓我們來欣賞認識一下橫波君的所謂文藝批評的伎倆。

先看「有一首歌」，原詩如下：

有一首歌
唱在我的心坎裡
晨曦從溫床爬起
歌聲把我的意志喚醒
帶給我鼓舞
催促我向前
唱起我的新希望

有一首歌
唱在我的心坎裡
它是那麼年輕
又是那麼雄壯
帶來了活力，也帶來熱情
叫我起勁地工作
一點也不覺得倦累

有一首歌
唱在我的心坎裡
自從我學會哼上
我便唱着一遍又一遍
任何時刻
聽到那振奮的歌聲
心胸總是蕩漾着爽朗歡樂

有一首歌
唱在我的心坎裡
那一首歌
不要管他叫甚麼名字
也不用理會唱得是不是沙啞
只要歌兒一唱上口
我便有無限的朝氣
無比的舒暢

在評論此詩時，橫波君一邊承認詩中的詞語，如：意志、鼓舞、新希望、雄壯、活力等等是健康和進步的字眼，一邊又說什麼「採取漂亮好聽的詞語來販賣沒落反動的思想毒素。」甚麼是「沒落反動的思想毒素」？詩中那一段那幾句是在「販賣」這種

「思想毒素」？橫波君沒有進一步指出說明，却直截了當地加諸我「假健康」、「假進步」的罪名，這樣的避重就輕，說明了橫波君的慣於耍弄「技巧」，也是他的狡猾之處。

接着，橫波君因為我詩中的一句：「那一首歌，不要管它叫什麼名字」便嗅覺靈敏地說是「一首見不得陽光的黑歌」，說我「作賊心虛，不敢哼出來」這種論調益顯出橫波君的荒唐幼稚。

實際上，「有一首歌」裏寫得已經夠清楚明白，試想想看，如果它是一首「靡靡之音」，會不會產生這樣的效果——「歌聲把我的意志喚醒，帶給我鼓舞，催促我向前，唱起我的新希望」？如果是一首「頹廢的歌」，然則唱的人的心境會不會「那麼年輕，那麼雄壯」？又如何會「帶來了活力，也帶來了熱情，叫我起勁地工作，一點也不覺倦累」？再想想看，如果它是一首「憂傷的歌」，不管唱者或聽者，心胸無論如何也蕩漾不起「爽朗和歡樂」，感受上怎麼也不會有「無限的朝氣」和「無比的舒暢」。像這樣的一首歌，無論從節奏上，從字裏行間，都已經很明確地表現它的意旨和中心思想，即使不道出歌的名字，聽者和讀者也絕不會誤以為是一首憂傷的歌，或是一首頹廢的靡靡之音。橫波君如非帶上有色眼鏡，便是痴人說夢話，不然怎麼會聽出那是一首「見不得陽光的黑歌」？

根據橫波的理論：採用一些健康進步的字眼，所寫出來的竟是一首「販賣沒落反動的思想毒素」的詩，是不是意味着要寫真正健康進步的詩，就要避免用健康進步的字眼？這又是那一門子的邏輯？

(四) 是否可以有個人的希望？

橫波說：「孟沙雖一再強調這首歌如何雄壯、振奮和年青，企圖騙過我們的耳目，使我們相信他唱的是一首健康而進步的歌，但這欺騙手法是不很高明的，在「唱起我的新希望」這一句就露了馬脚，好一個「我的新希望」！他「一遍又一遍」地唱着的原來祇是他個人的「新希望」，跟人民大眾的希望一點也沒有關連！」

接下來，橫波君「很有興趣」地「翻查」我的寫作歷史，說我「從來沒有真正唱過人民群眾的歌，唱着的只不過是他個人的理想，個人的愛情，個人的前途，個人的悲歡離合罷了！」最後更肯定地說我「絕對不是爲人民大眾爭取美好生活的理想，絕對不是爲人民服務的熱情，完全是爲了個人的名利，個人的前途而「起勁地工作」。

這裏，我首先要請教橫波君一個問題：人是不是爲理想而活？個人是不是可以有自己的希望？如果答案是肯定的，那麼我唱我的新希望，又有什麼地方冒犯了「人民大眾」？

假如我的詩句寫着「我歌唱我自己」，那麼橫波君搬出上面一番大道理來開導我，我當會虛心接受。可是我的詩句明明寫着：「唱起我的新希望」，這跟「我歌唱我自己」是截然不同的兩回事，實在沒理由拉扯在一起。縱觀橫波君的指摘，似乎因爲我唱的是我個人的新希望，詩中沒有「人民群眾」的字眼，便跟「人民大眾的希望一點也沒有關連」，假如根據這簡單的推論，只消把「唱起我的新希望」一句改寫成「唱起人民群眾的新希望」，不就是一首跟人民群眾連繫在一起的「健康進步」的詩篇？如此看來，要做一個「人民群眾的詩人」，不是一件頂容易的事嗎？

話又說回頭。不錯，我曾經高唱過自己的理想和希望，歌唱過自己的愛情和悲歡離合，這是每個人人生必然會有的歷程，絲毫不足爲奇。橫波君非讓我不該唱個人的希望，難道唱個人的希望也有罪嗎？誰人沒有希望？差別是看個人希望的內容是甚麼而定。一群人的希望未必就是值得歌頌的，如果那希望是屬於可批判性的；而個人的希望並不見得就是自私的，如果那希望可以促使群體的進取和奮發，爲何不可以歌唱呢？

（五）是一股什麼風？

另一首被橫波君「批判」的是「風來的時候」，原詩如下：

風來的時候
樹葉爲她鼓舞
潮水爲她高歌
在人們的歡笑聲裡
飄逸中，一拂而過
帶一份輕盈和爽朗

風來的時候
雨水爲她悲泣
雷電爲她唱道
在人們的哀嘆聲裡
狂暴中，咆哮而去
帶一份傲岸和冷冰

這首詩的內容，是以兩種風（和風和狂風）作比喻，說明人世間的王道和霸道之分野，意旨極其明朗，不過寫得較含蓄一些罷了。橫波君却避開正題不談，胡言亂語地說詩中的「風」是「文壇上吹起來的妖風」，最後更語無倫次地說「這風正是孟沙的化身」。

所謂「欲加之罪，何患無詞」，橫波君這種蓄意誣指和歪曲的嘴臉，已經遠遠超出批評的範圍，實在是不值得浪費筆墨去爭辯不休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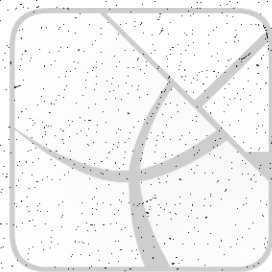
（六）結語

每個人都有過去，過去可能是不理想的，可能是有缺憾的，這些也都是很平常的事。像拙作「青春獻歌」（一九六七年七月出版）裏，有我過去腳印，有我過去的影子，批評它的文友都認爲它限於生活圈子的狹小，反映在內容方面，一般上不夠充實，這個批評我是誠心誠意加以接受，並以它作爲以後創作的殷鑒。「有一首歌」和「風來的時候」，在技巧方面，內容或有許多不能令人滿意的地方，有待高明的指正，至於思想意識，它是否

真的一如橫波君所指的一無是處，是一首「見不得陽光的黑歌」？相信廣大的讀者群會給它一個明確的判斷。

（稿於七一年十月廿四日）

（註：「綠野」為南洋商報中南馬版文藝副刊，創刊於一九六九年八月廿四日，每週一期，至一九七一年杪停刊，共出一百二十三期。）



所謂文藝影片

打開近日報章上的電影「廣告」欄，由著作改編成的影片一部緊接一部，似有「排山倒海」之勢。而這些影片，不問好壞，一律都冠以「文藝片」的高帽，不禁令人爲之側目！

有人說，二十世紀六十年代，是香港華語影片開始昂然步入新的世紀的年代：是「彩色」的世紀，是「闊銀幕」的世紀，是「新派武俠片」的世紀，是「文藝愛情片」的世紀……諸如此類，總之，名堂是多得不勝枚舉。說句公道話，華語片的演進，從黑白片到伊士曼局部彩色，到彩色綜藝體，由小銀幕到闊銀幕，以及從古老的導演手法，因陋就簡的道具服裝到特技的大量運用，佈景陳設的新穎講究，這些在技術方面的躍進，誰也無庸置疑；但是在素質上是否隨着技術上的躍進而「亦步亦趨」呢？武俠片的刀光劍影，英雄美人的陳套，固然乏善可述，然則那些標榜着「文藝愛情鉅片」者又如何呢？這是值得關心華語片前途的人士商榷的問題。

事實上，和市上書坊間所充塞的所謂「文藝小說」一樣，影壇上的所謂「文藝影片」，也是有其名而無其實，如果你是抱着極高的要求踏進影院，最後你準會失望地離場的。作爲一部好的文藝影片，它除了要具備動人和感人的劇情外，還要注重刻劃人性，凸出角色內心的世界、體現主角的高潔情操，並使主題思想含有健康的素質，不流於低級趣味；同時，導演本身亦需要具有很高文學素養，通過細膩的手法，使劇情的發展過程充滿濃厚的文學氣氛，令人看來自然掀起感情上的共鳴，有如在閱讀一部名著小說時那種達到忘我的真正欣賞的境界。倘若以這樣的準繩來衡量目下流行的所謂「文藝影片」，能不叫人倒胃者幾稀？

造成今天「文藝影片」大行其道的原因，以筆者之窺見，不外乎以下四點：（一）迎合觀眾的心理。凡人都有這樣一個通病，不管本身的舉止行爲如何淺薄幼稚，總是最忌別人指說他爲「俗物」，理由無他，虛榮心之作祟也。而作爲一個電影觀眾，又何獨不然？明乎此，一般影片商和編導老爺便摸準觀眾的心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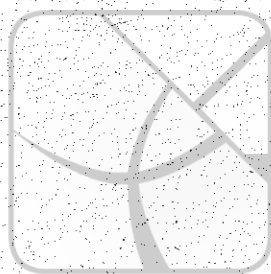
儘量投其所好，凡是有關男女之間情愛的影片，都一概美其名曰「文藝愛情片」，既使到一般觀眾得到「低級趣味」的滿足，又復能使他們在心理上儼然以「文藝片觀眾」自居。如此這般的「對症下藥」，豈有不賣座之理？（二）製作成本少，籌備時間短，這對於那些「重量不重質」的影片商，正是一個如意的「錦囊妙策」。不像拍古裝片或戰爭片，單是服裝，軍械和車輛就是一項鉅大的開銷，加上外景的拍攝，有時還要勞師遠征，既花錢，又費時，何況這樣的「大堆頭」影片，未必就有好的「票房紀錄」。與其吃力不討好，不如精打細算改拍「文藝」片，耗資不多，時間上也經濟，寧不划算？（三）影迷一般以年青人居多，而所謂「文藝影片」的內容，大都有一個曲折離奇的「悲歡離合」的故事，情節上着重描寫男女間的恩怨、糾葛、極盡「纏綿、哀艷、悱惻、動人」之能事。這對於一般情竇初開的少男少女，自然最容易挑動他（她）們的心弦，也使難怪他（她）們對這類影片會「趨之若鶩」了。（四）以暢銷的所謂「文藝小說」搬上銀幕，首先已收宣傳之效，讀者閱讀原著在先，為求感官上的進一步的滿足，對於由原著改編而成的影片，自然都好奇地想先睹為快。

鑒於上述幾種因素，「文藝」片的拍攝競相效尤，蔚成華語片影壇的一時風尚。而在這種「生意眼」下產生的片子，其質地、趣味如何，自是可想而知。即或其中有一些是製作謹嚴的，也多半因為思想性方面有問題，促使其效果也大打折扣。以時下風靡文壇的瓊瑤小說來說，其中如「煙雨濛濛」，「幾度夕陽紅」，「窗外」等幾部，在格調上，我們不否認它確是較一些港台名家的「言情小說」高出一籌，但在主題思想上所散播的頹廢、憂傷的色彩，我們實在難以將它橫諸「文藝小說」之林；畢竟這類小說對於一般入世不深、思想還未定型、感情也還浮動得厲害的年青讀者，不僅無法給予他們提供正確和進取的人生觀，反而在一片灰色的籠罩下，使他們對周遭發生的事物，也無名地自怨自艾起來，完全失去一個年青人應有的幹勁和朝氣。這類小說對年青人身心健康的影響，原本已是不利的，一旦再搬上銀幕，加上一些缺乏文學素養的庸俗的編導，有意無意地強調原著的頹廢精神，灌輸一套似是而非的戀愛觀，其流弊所至，遂使一般在學的

少年男女很早便編織他們底愛情美夢，置正課於不顧。或更甚的，有些受到影中人那種「愁眉深鎖」的感染，「少年不識愁滋味」，居然也學人家「憂悵重重」，豈不可悲？

從目前的趨勢看，所謂「文藝影片」的拍攝正是方興未艾的時候，爲了提高華語片的水準，以及照顧到觀眾們的「精神食糧」，我們有必要提醒那些「見利忘義」的製片商和編導老爺們：我們要的是真正的名副其實的文藝影片，要的是主題正確，思想健康的文藝影片，而非外表打着「文藝」的幌子，實際上却是販賣黃色毒素的變質「文藝影片」；請你們在拍攝這類影片時，能掏出多少天良道義，爲觀眾們的身心健康着想，拿出真正的貨色來，則觀眾幸甚！阿門！

（六七年四月十日）



「形式主義」的影片

台灣出品的華語影片最近一兩年來在星馬各地大量推出，大有與香港邵氏、國泰爭一日長短之趨勢。論導演，論演員，論技術，台灣片較諸早年，確有許多改進，如「蚵女」、「養鴨人家」等片，題材新鮮，有戲劇性的人情味，加上一些演技可取的新進影星落力演出，頗予人有清新的感覺。可惜好景不久長，正當人們對台灣影片寄望方殷之際，其新近推出的一些片子，已漸漸走上「形式主義」的道路，不能不叫人感到失望。

我說它們「形式主義」，相信很少有人會反對吧？從前些時賣座鼎盛的「意難忘」到「幾度夕陽紅」、「橋」、「夕陽無限好」以至最近上演的「塔裏的女人」、「春歸何處」等部台灣片看來，十九不出恩恩怨怨的兒女私情的小圈子，說劇情嘛，無一片不纏綿曲折；說動人嘛，無一片不賺人眼淚。從形式看，這些影片既有一個哀感離奇的「悲歡離合」的故事，又有闊銀幕和艷麗彩色，極能滿足觀眾的耳目之娛，但是在內容方面，這些影片又能給予觀眾什麼好處？對人生又有什麼良好的啓示？可憐得很，我們所看到那包藏在美麗的外衣內面的，竟然是頹廢和蒼白的一面，除了讓觀眾們感染上更多的悲劇氣氛外，便甚麼藝術價值都談不上。

時下一般影片商，根本就沒有本身一套攝製宗旨，一味投機取巧，去迎合小市民觀眾的心理。看到特務片賣座，便源源拍攝其打不死的特務英雄；等到武俠片後市看起，又看風轉舵去搶拍甚麼「大俠」、「奇俠」；現在似乎又到「文藝影片」抬頭的機會了，那些在文壇上暢銷的言情小說便一窩蜂似的，一部緊接一部改編成電影，搬上銀幕。像瓊瑤的小說，據非正式統計，少說也有十部以上被影片商收購其版權，正如那些不負責任的出版商一樣，只要著作暢銷，作者有名氣，管他甚麼黃色或灰色，都一概拋置腦後。像這類影片，看得多了，它將給予觀眾身心帶來怎

樣一種影響呢？這個問題相信不是影片商和編導家所願意關心的吧？

像上述所舉的那些影片（自然也包括香港所拍攝同一性質影片在內），題材千遍一律環繞着「情愛」耍花樣，劇中人物差不多都是一些不喫人間烟火的「至情至聖」的「超人」，他們日常生活似乎除了談情說愛，就沒有別的事情可做，根本與現實生活背道而馳。從影片的格調看，大都籠罩着頹廢，傷感的氣氛，年青人缺少年青人的熱情和朝氣，中年人沒有中年人追求事業的理想，老年人當然更不必說，成天只知在「前塵往事」裏蹉跎悲嘆。從他們身上，我們無法找到進取、樂觀的一面，有嘛，就是那些所謂「歇斯底里」式的自艾自怨。在他們心目中，天地間唯有情愛是至上，有了愛，便有了一切，失去了愛，人生便失去了意義。因此，這類影片的結局，動不動以「犧牲」、以「死」來強調其一套頹廢的人生觀。

我並不反對描寫愛情的影片，問題是這類影片必須是能啓示觀眾健全而正確的戀愛觀，指引觀眾了悟人生的真諦，而不是蓄意的玩弄觀眾的情緒。反觀時下的所謂愛情文藝片，徒具一個美麗的軀殼，却無健康充實的內容，就好比一劑含有毒素的糖衣，對於年青人，對於缺乏判斷力的觀眾，當他（她）們看得多這類影片以後，接收這一劑「葯方」，那個下場將是如何的呢？遠的不說，最近報章上不時讀到男女情侶雙雙跳樓殉情的事件，令人觸目驚心，我想，這類要不得的，灌輸頹廢思想的影片，首先是有必要負起它們的一部份的責任。

（六七年四月廿三日）

暴露與含蓄

隨着電影技術的演進，現在一般影片的內容，也遠遠超出過去人們的想像所及。過去，當銀幕出現男女主角接吻或過份熱情的鏡頭，觀眾都要嘖嘖稱奇，可是在今天，從歐陸及好萊塢輸入的影片，幾乎無片不以「性感」為號召，編導們盡量在「性愛」方面動腦筋，女明星也莫不以展示「上帝的傑作」為榮。觀眾們看得多了，也就見怪不怪，流風所至，連一向較保守的東方，也受了這一股歐風的影響，慢慢向西方看齊了。像近年香港影壇拍攝的一些新片，可以看出這個趨向。

對於影片內容的真實性，固然是許多觀眾所一致要求的，但是所謂真實性，並非一定要把事物全盤暴露，而是可以通過別的表演手法，或是比喻式，或是象徵式，同樣可以收到預期的效果。比方一對青年男女互相愛慕，反映在銀幕上，不必一定要讓男方向女方說出「我愛妳」，或是女的說甚麼「我不能離開你」之類的情話，以為這樣觀眾才能領悟接受。這是直截了當，也是淺薄的暴露式表現手法。——說得不客氣一點，簡直是落伍的手法。作為聰明的導演，他會通過一些日常生活裏所遇到的小事故，去表現男的對女的關心和體貼，或女的對男的傾慕和心許，即使他們之間從沒有談到「愛」的字眼，但是從人物的一舉手一投足，都可以讓觀眾們領略到他們之間的戀情，這種表現手法，和中國舊詩詞所講求的「含蓄」，「韻味」，——「情溢乎詞」，「意在言外」，有異曲同工之妙。

含蓄與暴露是相對的，根據劇情的需要，有的地方應明朗化，含糊不得，有的地方應蘊蓄，點到即止。兩者運用得恰當，各有好處，我們實在未可強分其優劣，以為凡暴露皆太俗，凡含蓄皆有詩意。像最近上映一部由莎麗麥克蓮主演的「七艷妹」，導演為意大利寫實派高手第昔加，內容現實具諷刺性，發人深省，而在形式上，比較着重含蓄的刻劃，對劇中人物的批判，編導並不

遽下斷語，却留着許多耐人尋味的問題，讓觀眾離開影院後自己去找尋答案，其中的「葬體」、「雪」、「自殺」等幾個短片，就像幾篇寓意深長的短篇小說，看後除了發出會心的微笑外，還會帶來許多人生方面的啓示。這便是含蓄手法巧於運用的效果。和這相反的，我們不妨舉長城的「社會棟樑」為例，這是一部反映現實社會中一些所謂「賢達名流」之輩的醜惡面目的影片。導演黃域，爲了要凸出甄大善士（吳楚帆飾）這一人物的偽善、老奸巨滑的形象，特意再安排孫芷君飾演的祕書，兩人狼狽爲奸，從騙取保險公司巨款到強姦人妻，以至推諉責任，嫁禍於妻舅（傳奇飾）身上，這種不顧廉恥的行徑，完全暴露無遺，令人看了莫不深惡痛絕。由於這人物的種種不可寬恕的罪行，結局時終於作法自斃，死有餘辜，影片予以批判，才能引起觀眾的共鳴。像這樣的影片，必須運用暴露式的手法，才能收到警世的作用，要不然，效果就弱化了。

談過了暴露與含蓄之爲用，且回頭來看女明星的「暴露」狂，到底起甚麼作用？道理很明顯，製片家以及導演們所以要女明星在影片中大脫特脫，甚至與男主角赤裸相對在床上「造愛」，以爲非如此不足以吸引觀眾。而身爲女明星的，自視有足夠的「本錢」，又被「名利」薰心，一心一意想往上爬，在「爲藝術而犧牲」的幌子下，還有甚麼羞恥可言？好萊塢也好，日本也好，一部又一部的所謂「X」片如潮湧至，觀眾們買戲票似乎已經不是爲看戲，而是爲看女主角的裸體。香港的製片家和導演看了眼紅，也對準了這一條有利可圖的路綫，便想到發掘香港的烏蘇拉安德絲或綠魔子，於是范麗啦，狄娜啦，于倩啦，一個個都那麼「赤誠」地和觀眾見面了。像類似的暴露，豈配稱爲藝術，簡直與賣淫沒有差別哩！

（一九六八年六月一日）

馬華文壇的喜訊

馬華文壇一片蕭索聲中，忽傳出雪蘭莪潮州八邑會館創設學術文藝基金的新聞，對於關心本地文藝界的朋友來說，的確是一個令人振奮的喜訊！

大馬華人社會裏，會館社團的組織，數以千計，由會館到同鄉會，由宗祠到俱樂部，加上各種行業的商會，如膠商公會、小販商會、京菓商會、酒商公會、咖啡商公會等等，名堂之多，叫人眼花撩亂。通常我們從報章讀到的社團新聞，不外是甚麼慶祝週年紀念啦、慶賀同鄉受封啦、甚麼春祭秋祭啦，間中雖然也有一些教育體育的活動，像為貧寒子弟設立獎助學金及主辦一些球類競賽，偶爾也舉行文娛晚會之類的活動，但總的來看，泰半以上的社團會館幾乎已淪為聚餐以外的賭博場所。這是華人社會司空見慣的現象。

談到我國華文出版界的情形。不容否認的，文藝在我們這個充滿銅臭氣味的商業社會裏，一直是被當作「冷門貨」看待，搞文藝的人，在世俗人眼中簡直就是一群不識時務的傻子。在別的國度，成名作家每年可以靠版稅過着舒適的生活，而在我們這裏，要出書嘛，就得自掏腰包，誰也沒有信心去面對作品出版後的銷路問題。過去如此，在通貨膨脹的今天，紙張價格昂貴，印刷成本增加，更是令一般從事文藝工作者心灰意冷，談出版而色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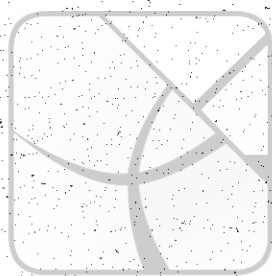
任何事業，靠個人的力量，所能取得的成就，無論如何總會受到局限；何況文化事業，乃千秋之大業，更需要靠集體的力量去提倡和推動，才能普遍受惠，蔚成一個時代的文風。如果我們的民間團體，每年裏頭，妥善地處理基金和會員的月捐年捐，儘量減少一些不必要的開銷，除了設立獎助學金惠益貧寒學子，推動健康文娛打擊黃色文化之外，同時也撥出一筆基金或協助文藝書籍的出版，或主辦有關文藝創作比賽，或充作文藝獎金，培養

一些專業作家，對民族文化的提倡，將是一件功德無量的不朽善舉！

雪蘭莪潮州八邑會館此次創設學術文藝基金，從小處看，雖然在學術和文藝兩項中，每項只錄取一名，獎金不過千元，名額未免不足，若從大處着眼，潮州會館斯舉，環顧我國華人社團，不能不算是一項大大的突破，對本地華文文藝界，勢將產生一種鼓舞和刺激作用，自不待言。

我們希望，雪蘭莪潮州會館的明智措施，只是一個開端，日後但願聽聞更多本地華人社團群起響應，加入推動馬華文壇發展的文化事業的行列，為本地文藝工作者打開一條光明的出路！

（七四年十月七日）



迎新送舊

又到了一年的尾聲！

每天來回家和公司之間，日子就在無聲無息之中過去，如果不是月曆牌的啓示，壓根兒不知道今天和昨天有什麼區別。

去到熱鬧的街道上，滿眼是五花八門的商品宣傳廣告，叫人應接不暇，什麼「聖誕大減價」，「新春大平賣」等等大字布條，不由你不醒悟：嘿，一個新的年頭就快來臨了！哈，這新春，已預先被商人大平賣，賣掉了！

新和舊，是截然不同的兩個對照。對新事物的嚮往追求，對舊事物的厭倦唾棄，是多數人心的普遍傾向。迎新年送舊年，不過是這種傾向的比較突出的例子罷了。

好像一些人，平日省吃儉用，辛辛苦苦工作，把賺來的血汗錢一角一分的儲蓄起來，到了新年，却一改常態，無論衣食住行，用起錢來，一點也不在乎，平日多喝杯咖啡都覺心痛，可是一到年關，一夜之間輸去一千八百，却面不改容。大商店老闆，平日對公益事一毛不拔，對「年」却奉獻得唯恐不週，在當局沒有禁令的年頭，炮竹燃放一包又一包，甚至以燃放時間和爆響程度當作比賽的玩意兒，似乎不這麼做，便不能顯出本身的大手筆。大商人在「大平賣新春」中，賺來的錢，燒掉一點當然不在乎了！

新，無可否認的，是有其可歌頌的一面。所謂新陳代謝，花卉草木或蟲魚鳥獸，缺少了它，大自然將會減色不少，這世界也將要變得了無生氣。人類的歷史，如果沒有一代一代的新人，去接過舊人留下的棒子，今天的文明和進步，恐怕永遠都不會到來。新，無疑的，亦意味着新生，帶給人間希望和憧憬，是鼓舞人們向未知的將來邁開腳步的最大推動力。

對「新」是如此，然則對舊的日子，是不是就該棄之如敝履

呢？好像胡適之所說的「舊的種種，譬如昨日死」，把舊的一切全盤加以否定。這樣的態度和觀點，未免失之偏頗。前人說過，生的道路有順途也有逆境，要渡過了難關走上康莊大道，那艱難的歷程才顯得有意義。正如走在沙灘上，當走到了終點，總要回頭望望那由一個個脚印連成的路，道理是大致一樣的。檢討舊的得失，會更好促進新生！

此外，人們也慣常把時間當作無情物，在詩人墨客筆底下，寫過不少對時間老人諸多貶抑的篇章，把人類原始的劣根性，不假思索地儘往時間老人身上推諉。果真時間是那樣絕情可怕麼？認真想起來也未免可笑。時間老人賜予每人公平的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沒有誰分多去，也沒有誰派得少，至於那三百六十五天是怎麼過來的，全然不關時間老人家的事。怨言四起，失望連篇是無用的。有用的是如何自己把握時間。

歲聿云暮，寫寫過去，也可說是算一筆舊賬；新的就要來了，過往種種迎新的玩意兒，如果再炒冷飯，至多不過給蒼白的「年」塗粉抹脂而已。對於生活的內容不改革，只是日曆換新，這樣的新，倒不如不新，或許更好。

（一九七三年一月七日）

牛年談牛

依照歲次，今年是癸丑年，也是牛年。

越南和平協定，在世人的殷切翹望下，終於在正月廿七日在巴黎正式簽署。一場被形容為本世紀最酷烈悲慘的戰火，行見逐漸結束，寧非人類最大的福音？

這是牛年帶給全世界愛好和平人們最具意義的一件新年禮物！

根據許慎說文：「牛、大牲也；件也。件，事理也。」後人紐樹玉則考證，認為件，當是「牽」；牽者，事理也。把牛和事理連在一起，牛而跟人事有關，可知牛和人類在幾千年前的中國古代社會，便已存在着一種生產關係。

事實上，在十二屬當中，說到對人類文明的貢獻，以及給予人們的種種協助，牛和馬應並列第一位，遠遠超出其他十種動物。

牛會拉車，又會耕田，在科學不發達的古代社會，簡直是農夫們的左右手，不可以一日無此君。牛，對農家來說，無異是謀生的最重要的工具。

牛所以成為農人的好搭檔，好伙伴，主要原因不外是：肯勤力操作，任勞任怨，又忍氣吞聲，一派慢條斯理，默默耕耘，逆來順受，與世無爭，成為人們鞭策擺佈的對象。而且，「吃的是草，擠的是奶」，更是符合經濟原則和賺錢工具。

牛對人類社會既有着許多貢獻，理應得到人類公平的酬答。而事實却相反，除了少數地方，牛有被視為聖物的過份寵恩外，大部份的牛的命運，都是賦得一個「慘」字而已。那最後的「報酬」總逃不了：送上屠宰場，任人宰割。

牛是忠厚的，有時也要被迫扮演小丑的角色，在鬥牛場上橫衝直撞，成為人們殘暴的尋樂開心對象。這些不用耕田拉車的公牛，乍看起來，日子過得較為安逸，但殊途同歸，最後的下場並

無公牛母牛之分。

儘管事實是這麼的冷酷無情，可是人類對牛的服務社會，仍然是推崇備至。牛是封建自耕農時代的「活拖拉機」，促進人類生產發展進步的貢獻極大。談到牛時，世人學習牛的容忍，學習牛的沉毅，把牛看成完美的化身，說它對人類進步有智、勇、忠、信種種美德，比甚麼東西都完美無缺。

誠然，牛的精神，像勤力、勇猛，都是可以作為人類的楷範，它的持久意志也值得做法的可取一面；但是牛的「哲學」，像妥協，不反抗主義，以為百忍就可成金，明哲即能保身，證諸事實，謬矣！

在封建時代，執政者為鞏固政權，希望普天下匹夫匹婦都是效忠不二的順民，都能服膺於儒家一套「勞心者役人，勞力者役於人」的牛生哲學。為了更好更徹底地灌輸這種論點，於是把牛人格化，以牛喻人，順民的形象便更見突出了。而到頭來，安份的順民都淪為動亂社會裏的犧牲品，人的一生，苦命如牛，豈不悲哉。

牛是沒有自由權的。貴為萬物之靈的人類，難道也要聽任不合理的擺佈，不要尊嚴自主嗎？

（七三年二月七日）

物價高漲聲中

舊年剛剛過去，平日賒賬的那家雜貨店，才開市便打發店伙計把陳年舊賬送上門來。不看則已，一看之下，幾乎要暈了過去。以往每個月只需五六元便可「搞掂」，現在居然「出超」二十三元，迫近一百大關，怎不胆戰心寒？

我把賬目仔細查閱核對，開門七件事，多半都比以前貴了。有些是報章公佈的，漲價還有話說，有些則在不知不覺之間起了價，事先不知曉，事後也莫名其妙。問起雜貨店老板，他則叫你去問廠商，總是攤開手，說「沒辦法呀！源頭起了，我們不能不跟着起呀！」你又能奈得他何？

前些天讀報，讀到雞蛋漲價的新聞，消費者訴苦，農場主人也嘖有煩言，理由是：飼料起價了，農場蛋雞沒有充足的營養，產量自然跟着下降。產量少，價格拔高，過去一塊錢可以買到十粒大蛋，現在即使是最小粒的，一塊錢連八粒都買不到了。而且據說漲價的趨勢還會繼續下去。看來每個早餐兩粒生熟蛋的營養，也將變成奢侈品啦！

飼料起價，連帶生豬的價格也提高了。各地的屠業行相繼宣佈「調整」豬肉價格。照說，豬肉有價，豬農理應笑逐顏開，可是相反的，我們却聽到豬農們投訴：買不起昂貴的飼料，豬隻只能吃個半飽，賣出去還收不回本錢，養豬的日子難過，準備改行去了。這一來可叫人摸不着頭腦，小市民花錢吃貴豬肉，豬農們又說賺不到生活，那麼錢是流到那裏去了？到底是肥了誰呢？

豬肉起價，雞蛋起價，束緊腰帶，索性吃齋，總不致於餓死吧？可是太太說：青菜也貴了。但聽她說：菜心一斤起到四五角，蕃茄要七、八角，菜豆兩毛錢買不到一盈握，水豆腐原本五錢一塊，現在買四塊要三角錢；過去上巴剎，三塊錢可以買回一菜籃，如今錢多花了，菜却買不到幾樣。看來縱然從此改吃齋食，也同樣要增加開支了。

本來，咖啡商公會說過，爲了照顧小市民的荷包，決定承受原料起價的負擔。可是新年剛開始，面目已全非。現在咖啡與茶也宣告起價了。過去毛半錢可以喝到一杯咖啡烏，如今却多出五分。平日常跑咖啡店的茶客，今後將真正領略到咖啡的苦味啦！

咖啡與茶的起價，據說是因爲牛奶白糖和咖啡籽都比以往昂貴，這還不致于太離譜。怎料到沒多幾天又聽到：汽水也起價了！

緊接着是：麵包起價已成定局。

在一片起價聲中，小市民簡直沒有說話的份兒，一邊是廠商的振振有詞，甚麼國際一般現象呀，原料漲價呀等等；一邊是有關商會的鄭重澄清，甚麼來源短缺呀，貨少價高呀，起價純粹出於不得已呀等等。不管是解釋也好，澄清也好，目的都不外是要求同情，希望買的人接受既成的事實，繼續維持往日的「主顧關係」。尤其一家商會負責人說得好：「製造商受關稅保護，投入生產，利潤豐厚，人民吃貴物用貴貨，廠家躲在背後，零售商却站在最前綫，受盡責怪，像啞子吃黃蓮，時常做代罪羔羊。」把商人比作代罪羔羊，真是妙絕！

商家是代罪羔羊，消費人又是甚麼？這些日子來，以往能言善道的消費人協會似乎已變得沉靜，對百物騰漲的現象甚少發言，是默認起價的「公平合理」呢？抑或是洩了氣？總不致於躲藏起來，讓無告的小市民去啃嚼苦澀的麵包吧？

（一九七三年一月十四日）

工業糾紛

在冷氣辦公室裡，工廠經理傳召一位等待面試求職的青年，在短短的十分鐘內，工廠經理提出了以下一些問題：

「你過去曾經在某某工廠工作嗎？」

「後來為何辭工不幹？」

「你滿意本工廠所給的待遇嗎？」

「你過去可曾參加過工會？」

「如果進入本廠，你願意放棄加入工會嗎？」

.....

上述一連串問題當中，前面幾項，只是經理大人想到問到，隨口而出。是否在某廠做過事，無關痛癢；既做過事，又辭工不幹，這也不值得大驚小怪；滿意不滿意所給的待遇，要比較之後才能說。根本上，這些都不是面試的主題。

要緊的是最後兩項：「你曾經參加過工會嗎？」「會不會放棄加入工會？」才是經理大人心頭的兩個結。答案如果是肯定的，那結局也可以肯定是失望多過希望。

據說大多數的老板（資方）都討厭屬下的職工組織工會，視工會如「毒蛇猛獸」。如果有那個暗地裏在搞，馬上便會有所行動，不是硬來就是軟往。當軟硬兩套功夫都變不出甚麼花樣時，天下便從此多事。一場糾紛於是爆發了。

糾紛的起因，不消說是勞方對資方的反感和不滿。所以有反感和不滿，不外乎工作待遇問題。工人出賣精力換取起碼的生活必需，老板賺了錢，準備更大的投資。可是通貨膨脹，百物騰貴的結果，菲薄的待遇也「縮水」了。貧富之間懸殊，鴻溝不斷加深，勞資的矛盾日益尖銳化。老板無視工人的呼聲，工人爲了要生活，自然而然便加入「拿牌子」的行列。

工潮的爆發是一件很不幸的事。若依資方事後發表的文告和澄清來看，許多工潮其實都是可以避免的，關鍵是勞方「並不真

正瞭解僱主的苦況」，「更不會明白僱主在能力許可上愛護工友的一片苦心」，這是資方所深深感到「遺憾」和「痛心疾首」的事。

最近以來，勞資糾紛的案件比以前多了，關於工會與工運的議論文字，也逐漸多了起來。有一些表明中立的大人先生的論調，更是可圈可點。

——我們支持健全的工運，但却不能原諒在運用的原則上犯了基本錯誤。

——我們不能承認不是自發的工運，更不能容忍外來的干預。

這種所謂中立人士的「持平」論調，實際上比起處在資方地位的老板，考慮得更為周詳。看官們可別要誤會：老板是支持健全的工運，工友們實在無需偷偷摸摸地進行，可是承認不承認，那是另外一回事，千萬別混為一談。至于「自發」性，意思是要工友們靠自己，個別行動，即使是同業的聲援和支持，都一概在禁止之列，否則便是「外來的干預」。這樣一來，要想工會被承認都幾難。

根據這些「寧為人奴」之士的邏輯：國有國法，家有家法，廠亦自有廠法，廠裡無論發生甚麼不得與外人道的「家醜」，都歸由廠方解決，容不得外人橫加插手。這樣兒的理論，很容易令人聯想到一個失去理智的惡婦，手中揮動着木棍，把那自己看不順眼的「童養媳」打得個死去活來，當有旁人要來勸阻，她便搶白地嚷道：「你別走近來，他是我的媳婦兒，我虐待她，打死她是我的事，用不着你來管！」

要對付這樣跋扈和目空一切的資方，工人們除了團結一致，集體行動，看來是沒有更好的辦法。

（一九七三年一月廿一日）

殉情值得嗎？

一對在熱戀中的少女，因為婚事不為雙方家長諒解，於是把心一橫，走上十多層的高樓，縱身一跳；或者雙雙相約，投宿旅舍，一夕纏綿後，便一起服毒自殺，一死了之。

於是，在翌日的報章新聞版上，我們可以讀到記者先生們的圖文並茂的報導。殉情者如果還有遺書的話，這時也公開了。內容不外是怨天尤人，認為與其活着不能跟相愛的人結合，不如死去一了百了；遺書末了總是要求家人原諒他們的行徑，同時成全他們生前的夙願：「生不同衾，死同穴。」

像這類殉情的新聞，近年來發生的次數，數也數不清，幾乎要造成一種風氣，使為人父母者，尤其家有閨女或少男的，讀了之後，難免加多一層心理負擔。

隨着西風歐雨的侵襲，眼前我們的社會也逐步在洋化。人人都說南國兒女早熟，十五六歲的小小年紀便懂得談情說愛，認識了一個異性朋友，模倣着灰色電影裡頭空虛無聊的愛情，來往沒多少時日，便兩情纏綿，花前月下，多少海枯石爛的誓言，相訂「非郎莫嫁，非妹不娶」的盟約。表面看來，這一對小情人的相戀，是一篇很動人的情詩，實際上却是一齣悲劇的序幕。

一旦過從密切，來往頻繁，家長方面的阻力便跟着來了。做父母的人，為了自己兒女的前途，自然不願看到他們早早便走上姻緣道。於是，輕則苦口婆心，曉以大義，重則嚴加管束，苛責警告，希望做兒女的以學業前途為重，懸崖勒馬。可是父母的介入和勸解，落在意亂情迷的小兒女眼裏，往往認作是反對和干預。演變的結果，視父母如眼中釘，一個看不開，便走上尋死的絕路，那後果自然是可悲的。

對於類似的殉情事件，世人的看法差不多可以達致同樣的結論。那結論往往是從一個家長的地位作出發點。認為殉情是要不

得和愚蠢的行徑。在發出譴責的同時，我們必須知道，有一股推動着殉情末路的力量。

先讓我們看看這裏的娛樂。有多少個場所，可以讓我們青少年進行有益身心的活動？這裏所放映的影片，有那幾部是激勵青少年積極向上？有幾部是不藉重色情暴力去戕害年輕人的身心？一部又一部的所謂成人電影，叫我們血氣方剛的青少年看了，又怎麼奮發堅強得起來？

接下來看看充塞市場的書報雜誌。在街邊的書攤上，我們的青年所捧讀的是怎樣的一類書籍？是加強思想鍛鍊，啓示人生真諦的好書？還是叫人看了神志迷糊，想入非非的灰黃色作品？我們的青少年可曾從精神糧食方面吸取到健康和智慧的滋養？

再看看我們這裏的每個家庭，有多少個爲人父母，真正關心子女們的學業和身心發展？可曾從名利場中分出些時間，去瞭解子女們的內心世界？有多少青少年真正感受到家的溫暖？把家當作苦難的避風港？

如果我們先從上述這些方面尋求答案，然後才對我們的青少年提出批評或譴責，相信會比較中肯和公允。

（一九七三年一月廿八日）

賭徒的臉孔

人家說，賭博是無需學的，只要多看幾眼就會了，所謂「學好三年，學壞三天」，實際上，要跟賭博結緣，三天已算是很花時間了。至於精通與否，那是另外一回事。

記得小時候，我們家裏開小茶檔，家父爲了增加入息，特別在店後用屏風隔開一個小空間，擺設一個麻將枱，讓一些茶客兼「雀友」們築方城，每逢有「戰事」時，我總是在一旁好奇地觀戰，有時「雀友」們吩咐些甚麼，也給他們捧茶送烟，幫助父親招待，久而久之，耳濡目染的結果，對賭博這門玩意兒，在無知的腦海裏留下了印象。

看大人們在麻將枱上，興緻勃勃地洗牌，疊牌、摸牌、看牌、打牌，一會兒笑，一會兒喊，一會兒叫，才高興過一陣，忽又傳來嘆息聲，有時喃喃自語，有時怨天尤人，嚴重些還罵出三字經，管起人家的祖宗十八代來，那後果自然是鬧得不歡而散。

看在眼裏，我幼稚的心靈無法不感到迷惑：小小的麻雀牌，到底有什麼魔力？居然有本領叫人們爲它神魂顛倒，忘寢廢食，爲它喜，爲它愁，爲它怒，爲它怨，真太不可思議了。

小孩子不知天高地厚，不懂得錢的可貴可惡。在課堂上，老師總是不斷地灌輸賭博之爲害，小焉者沉淪喪志，大焉者傾家蕩產，跳樓自殺。道理是道理，但是反過來看那些教學生循規蹈矩的老師們，課餘却偷偷摸摸地關在斗室裏洗呀疊呀摸呀，渾然忘記在課室上說過的大道理。小小的腦袋又感到大惑不解了，以爲什麼傾家呀蕩產呀，不過是大人們拿來嚇唬小孩子的遁辭而已。賭既是接近不得，怎麼大人們又那般趨之若鶩呢？

長大後，自己也開始有機會涉足賭場。初初搭上幾個「雀友」，大家有言在先，賭的是名副其實的「衛生麻將」，兩三個小時過去，打完八圈，輸贏不過一元幾角，然後嘻嘻哈哈一陣收場，無傷大雅。但是摸得多後，好比吸烟吸上癮，先是八圈，八圈

過去，看看時間還早，於是再來八圈。這樣週而復始，越摸越起勁，越賭越熱，贏了想乘勝追擊，輸了急欲翻本，絲毫不再有時光的觀念。等到兩袖清風，蓬頭垢臉地從賭桌抽身出來，已是另外一天的開始。

好賭的人，一上賭場，便馬上精神百倍。那當子，腦子裏只打着「如何將對方的錢財佔為己有」的念頭，根本不會想到輸出去的錢，可能是太太的伙食費或是孩子們的學費零用錢。等到事後懺悔思過，往往已經太遲了。

人類的自私和佔有慾，最容易從賭博之間流露無遺。登場之前，彼此是朋友，有說有笑，一團和氣，但一圍攏在賭桌旁，立即涇渭分明，大開殺戒，沒有絲毫交情可言。於是，出奇謀呀，耍手段呀，只要能夠協助自己勝利而將對方「鬥垮」，便絕不放過機會，直到「置對方於死地」而後已。

俄國作家果戈里寫過一篇「賭徒」的劇作，對於賭徒的嘴臉，作者刻劃得極為全面。劇中主角伊哈寥夫有一段意味深長的對白：「每個人不是輸錢，便是準備輸錢。假使不輸錢，怎麼樣會贏錢？」這到底是行家的話，說這話的人，似乎已然擺出一副「備戰」之陣式，等待有野心之徒前來拚個「你死我活」。自然，應戰的任何一方都必須作好「準備輸錢」的心理準備。

（七三年二月廿五日）

我的嗜好

這個題目，從小學開始，直到進入中學，已經不知寫過凡幾。如今年過而立，再回頭來寫這小學生作文題真有「不知從何下筆」之苦。

甚麼是我的嗜好呢？讀者諸君可能不會有興趣知道。孟沙不是名流學者，不是達官顯要，一舉一動都不是新聞的材料；比起電影明星歌星來，更是望塵莫及，人家今天換了一襲新裝，報章搶先發表，明天買進一部跑車，到時也圖文並茂。若是想發表什麼計劃心願之類的文字，星探的嗅覺最靈敏，很快便登門造訪，一篇洋洋幾千字的特寫，翌日便出現在報章顯著的版位上。這些，豈是「窮爬格」之流所能企及的事？

既然不幸忝為「爬格子」動物，煮字療饑，賺幾文錢喝喝茶看看戲，說句不好聽的話是「撈稿費」，漂亮一點的說法便是「我的嗜好」。

把寫作視為嗜好，對自己可以如此說，對外人却有時羞於啓齒。可能在某些國度，「文人」是一個很受尊重的稱號，可以憑着這個名頭去撈個盆滿鉢滿。可是在我們這個被譏為「文化沙漠」的國土上，「文人」根本談不上甚麼社會地位。當你告訴人家你靠寫稿為生，人家會問你「文章一斤值多少錢？」當場會叫你下不了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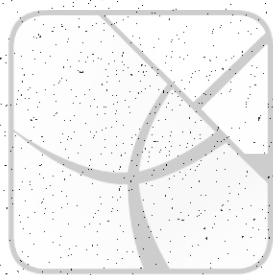
做一樣事情，如果純粹以興趣為出發點，這種嗜好將會成為一樁賞心樂事。比如種花，要下的功夫很多，選花種，找泥土，施肥之外，每天還要殷勤為它澆水和剔除花蟲，工作不可謂不瑣碎。可是在愛花的人心目中，不但不以為苦，反而樂此不疲。有朝一日，花開葉滿枝，帶來滿園春色，也正是愛花人的收穫季節。那一份精神上的富足，相信不是普通人可以領略得出。

寫作亦然。想起以前學生時代，純為寫作而寫作，想到一個素材，靈感到來，提筆疾書，忘寢廢餐，興味盎然。書成之後，

愛不釋手，接着投寄副刊雜誌，要是僥倖被老編垂青，看到自己心血之作，變成白紙上的粒粒鉛字，那份狂喜比中萬字票還有過之無不及。至於月底收到稿費單，無論三元千字也好，五元千字也好，都已無心去計較了。

可是嗜好一旦和孔方兄糾纏不清時，那實在是很煞風景的事。就像栽花的人，把種花視為一門討飯吃的職業，大概很難有閒情逸致去欣賞自己的傑作。同樣的，把寫稿看作是「撈稿費」的門徑，我不知道是否還配稱為嗜好？

（七三年四月一日）



現代青年欠缺些甚麼？

這個題目涉及範圍頗廣，也很抽象，實在不易着筆。

前人說過：青年是人類的春天。這個譬喻一點也沒錯，時代的潮流如果缺少年輕人的熱情共同去推動，這世界不知將減少多少文明，多少活力。遠的不提，單說筆者最近一趟回鄉的實例。這一趟回鄉，看到家鄉景物依舊，却已人事全非，原來是個頗熱鬧頗有生氣的鄉鎮，會幾何時却令人有「死城」的感覺。問起鄉人時，所得的答案是：「年輕人走的走了，大都到城市裏找生活，剩下我們老頭和小孩婦女，這地方又怎的不冷落？」

由于城市工業化，導致年輕人紛紛離鄉背井，一古腦兒湧進城市，這是當前社會的一般事實。根據官方的統計，幾乎每年都有數以萬計的青年前往各地的職業介紹所覓職，而我們的工廠企業，一時很難吸收這樣龐大的人潮，自然而然地，失業問題便產生了。爲了尋求三餐溫飽，隨在失業之後，便是一連串的叛逆行徑出現，於是青年犯罪的浪潮便跟着泛濫起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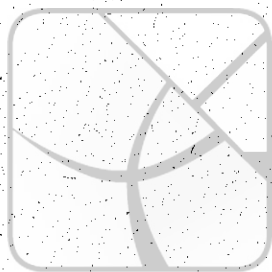
國家社會需要年輕一輩加入建國行列，同時，畸形的社會也造成了「精力過剩」的偏差現象。這是當局的難題，也是青年們的苦惱。

即使職業問題獲得解決，年輕人也同樣還有苦惱。他們的苦惱可能來自社會的名利觀念，可能導源於和年老一輩在思想上的格格不入。到底這是個很重名利的商業社會，世俗人一時還不容易卸下傳統的、腐舊的思想包袱。身爲家長者，對於職業的看法，首先着眼於薪俸的多寡，不理職業本身是否適合年輕人的志趣。在他們想來，給孩子受高深教育，不啻爲一宗投資，現在付出去的，無論如何要從兒女們身上獲得到補償。一旦兒女們不能完成付託，兩代之間便很難不劃下一道鴻溝。在這種矛盾衝突下，青年如果又在婚姻家庭方面，得不到慰藉，最後便很容易在時代的洪流裏迷失了自己。

記不起是那一位哲學家曾經說過：「生命的悲劇是，青春消逝後人們才有智慧。如果青年有智慧，老年有力氣，這世界該多理想。」誠然，年輕人有的是活力，有的是衝勁，他們可以不為明天恐懼，可以輕快地爬過一座山；可是，當從依賴家庭走進依賴自己的階段，青年同時也需要精神方面的引力，以引導他們走上人生正確的道路。

青年，既然是人類的春天，我們衷心地希望他們感受到人間的溫暖，社會和家庭如果都能夠給予他們以了解和關懷。相信「青年問題」將不是威脅，而是建設國家的主力軍。

（一九七三年四月廿六日）



都市人情

記得初初到都門工作，由於人地兩疏，生活上頗覺諸多不便。譬如要出門找一位朋友，明明知道他是住在惹蘭拉查勞勿，只要從坡底搭角半錢巴士，到峇都律下車，打秋傑律拐入，再彎它兩彎，便可以達到目的地。說是這麼說，可是當從十五碑坐巴士到指天街，又從指天街轉車到峇都律，一下了車，整個人便像劉姥姥進大觀園，有好半天呆立在長長的峇都律的一角，茫然不知何去何從。

這時候，我想到該找到好心人，義務充當我的嚮導。於是我向人群當中問路。問上一個外表斯文的青年，他先是懷疑地望我一眼，接着淡漠的說，「好像是隔壁一條街。」說完連忙掉頭而去。過後再問一位中年婦女，只見她眉尖一蹙，擺個不屑神情，然後愛睜不睜地說，「就在這裏附近。」

問路是如此，還有好像借用電話，講起來也很嘔氣。有時在鬧市閒逛，覺得時間還早，想通個電話約朋友出來喝茶談天或看戲，便往就近的商店裏闖去。問了門面像樣的好幾家，這家答你「沒有電話」（電話可能收藏在錢櫃底下），那家回說「電話壞了」（不遲不早，偏偏在自己要借用的時刻壞了），另一家則乾脆一句「電話不借給外人」（要生氣只好生自己的氣）。

連闖幾家都討個沒趣出來，以後便連想打電話的念頭也不敢有了，此無他，實在沒有那份沿戶「低聲下氣」的勇氣也。

根據上面兩回事，便得出「都市人情淡薄」的結論，恐怕有許多人不肯服氣。人們會不服氣，自然有他們一套見地。拿那兩位不肯坦白清楚告訴我所要找的處所的青年和婦女來說，他們或許會振振有詞地說出一系列的大道理來。且聽他們怎麼解釋：（一）我又不認識你，怎知你孟沙是何方神聖？（二）街上那麼多人不問，偏偏問上我們兩個，這家伙一定是不懷好意；（三）可能問路是藉詞，乘機打搶才是目的；（四）人心叵測，好人難做

，還是少理爲妙。理由當然還有很多，單單以上四點，相信已經足夠找到不少知音了。所謂「人同此心，心同此理」也。

至於借用電話的事，商店老闆也會有許多話要說。明明電話藏在錢櫃底下，明明電話完好無整，却說「沒有電話」或者「電話壞了」，理由是：怕麻煩也。如果人人像孟沙，有樣學樣，我們休想做生意啦！

說來說去，似乎該怪的是自己，既和上述這些先生女士老闆們素昧生平，難怪要碰上這麼多不如意的事了。

可是認識了又如何呢？就說朋友吧。我也有一些做生意的朋友，當上門光顧時，總是對你肩膀拍拍，笑口常開，買上一樣東西，總是說：「看在好友份上，算你八折好啦！」當你遲疑時，他會說，「是朋友嘛，講錢傷感情，不要討價還價啦。」結果，向朋友買的都是「不二價」，買的時候歡心，到拿回家後才黯然神傷。那情形，就像走進大減價的店子，買到起了價的貨色。一種被欺騙的感覺，再想到對方是稱兄道弟的「朋友」，不知該痛哭呢還是該苦笑。

看來，處身在這個講現實的社會裏，有時實在認真不得。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如果能相互爲用，已經很難能可貴；朋友之間，能夠在利用基礎上，做到「既益己也不損人」，也算是很高的人生境界。等而下之，妄談「人情」，似乎多餘，迹近迂腐。

（七三年三月四日）

說謊世界

人實在是很矛盾的動物。明知虛假是可憎的，偏又喜愛虛假；說謊亦然。明知道做人要坦白誠實，偏偏有許多人不要把真話當真，反而誤信謊言。於是，你欺我詐，虛虛實實，形成了一個光怪陸離的社會。

打從小孩子懂得聽話和學話開始，做父母親的便向小東西們灌輸着一套又一套美麗動聽的謊言。孩子不安份時，做母親的會說，「乖乖，等爸爸中了馬票，才帶你去坐飛機！」中馬票是大人們的夢想，實現的機會少之又少，可是小孩子不理這些，當一聽到將來有飛機可坐，可以到處去遊玩吃風，小東西們會馬上破涕為笑，心甘情願地聽大人們指使。

小孩子天真無邪，把大人的謊言當真話，總是對明天存有許多幻想。等到知道那種謊言的荒唐可笑時，已經習慣於說謊世界了。

懷春少女也有許多幻夢，比起小孩子，她們其實強不了多少。當有一天，有男孩子在她耳畔咕絮：「親愛的，妳真是個天仙兒，妳是我所遇見過最美麗最多情的女孩子。」她沉醉了。從來沒有異性對她這麼讚美過，對那個會說話的男孩子，她由感激而生情。他說即使海枯石爛，他將永遠不變心，不管她到那裏，他都會追隨她左右；如果她是樹，他便是那樹上的藤，如果她是水，他就是那水裏的魚。這些話，我們不敢想像有多少是能兌現的諾言。而愛聽恭維話的黃毛丫頭却都相信了，那後果恐怕將是生米煮成飯，然後倒入臭水溝中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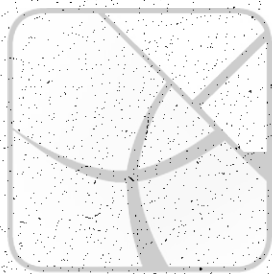
俗語有云：「逢人只說三分話，未可盡拋一片心。」這該說是很世故的見地。十分話裏頭，只能有三分當真，換言之，十分之七的話是虛假的，真誠變成了人與人之間難得的珍品。

在說謊世界裏，商人一邊呼籲同業不得抬高物價，本身却在囤積居奇；地方領袖大力提倡守時運動，自己却逢會必遲到；紳

士學者鼓吹一夫一妻制，本身却享盡齊人之福；以維護華教自居的「鬥士」，自己的孩子却一個個送入英校去；還有對方塊字讀不絕口的大人們，却開口閉口「爺死」。

像上述這些人，你不能不佩服他們都是能言善辯的識時務的俊傑，往往是「登高一呼，萬山響應」。要是誰敢說他們是「口是心非，言行不一」，那人一定會落得個寂寞的下場。

（一九七三年三月十一日）



吹牛拍馬

吹牛拍馬——吹牛皮、拍馬屁之簡稱也。

在說謊世界裏，吹牛和拍馬，是不可或缺的兩樣組成「份子」。喜歡吹牛的人，高帽子只往自己頭上戴；精於拍馬之流，則是將高帽送給別人戴，這是兩者不同之處。而兩者之間的主要共同點是：無中生有，由小變大。

不管是吹牛也好，拍馬也好，兩者都不能欠缺一張能言善道的油嘴，當然，有了這樣一張油嘴，並不意味着「無往而不利」，吹牛的人還要懂得擇人而吹，拍馬之流也要懂得擇人而拍。不然，牛皮吹得不響，馬屁拍得不對板眼，到底還是無法在大千世界裏佔得一席有利的地位。

一樣既平常又不值錢的東西，在吹牛者口裏，可以變成是「天上有地下無」的稀世珍品，聽的人無需要太多人相信，只要當中一個或兩個點頭稱是，吹牛的目的便已達到。等到一筆生意成交，那裏頭蒙受損失的數目，可能是三元五元區區小數，也可能是三千五千或者三萬五萬的畢生積蓄。類似的故事，報上已經刊登過夠多的甚麼金盾騙案、石頭騙案，這裏恕不重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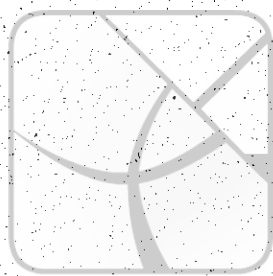
老一輩的經商人士，把賺錢的竅門傳授給下一代時，通常都會聽到這樣一句：「做生意不能太老實」，妙哉斯言。所謂「不能太老實」，反面的意思當是「太老實便要吃虧」。試問，普天下的生意人，誰個從商不想賺錢？要賺錢嘛，又怎麼顯得了老實不老實？反正老老實實還免不了背上「奸商」的罪名，何不「奸商」到底？於是在商戰精神的驅策下，「吹牛」術也應運而生了。

商場上的「吹牛」術，美其名曰「廣告」，東一家說「貨真價實」，西一家說「童叟無欺」，三分料加上七分吹噓，等到「牛皮」——「廣告」吹響時，也正是小市民高唱「四大皆空」的時刻！

一個吹牛到家之輩，拍馬的功夫也不會差到那裏去。畢竟，吹牛和拍馬，就像影之隨形，稱之不離鉅。在拋出高帽的同時，拍馬者內心早就計算清楚：怎麼樣的人該拍，要甚麼時候拍，那個場合拍，要如何拍，然後才搬出看家本領。對方不識之無，他硬說是「學貫中英巫」，對方把兩占銅錢看成牛車輪，他硬說是「熱心慈善，當仁不讓」，對方一朝得到一塊小小的紀念章，他日匾額上便大書：「爲國爲民」。拍的人善頌善禱，大言不慚，被拍者如沐春風，週身骨爽。

論語云：「巧言令色，鮮於仁」，筆者要擲筆歎曰：「吹牛拍馬，多於利」。

（七三年五月廿七日）



面子問題

在華人社會裏，一路來都受着儒家「中庸」思想的牽制，保守性很強，這一派系的處世哲學很多，其中比較響鑼鑼的名堂有：「隱惡揚善」啊，「家醜不可外揚」啊，還有「大事化小、小事化無」啊……總括地來說，便是所謂「面子問題」。

先說「隱惡揚善」。最顯著的例子是：某某地方領袖受封了，依循慣例，記者先生少不免要爲其人發一篇「履歷」介紹的新聞稿（正確一點說是應酬稿），好讓天下人知曉。在那篇所謂「履歷」的文字中，不是讚其人如何急公好義，便是嘉獎其人如何熱心公益，幾乎做到「好話說盡」的地步。當然所謂「急公好義」所謂「熱心公益」，都是寫給人看的一面，當中有幾成真實性，則是個大疑問。可能其人平日所做所爲，完全一副市儈奸商的小人面目，但是作爲讀者的我們，又如何能讀到如此真實的報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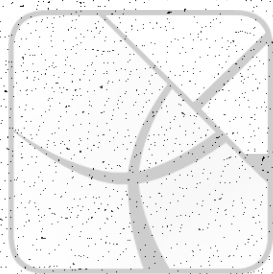
再說「家醜不可外揚」。例子也是多得舉不勝舉。尋常聽到和看到的好像：甲家有女初長成，惹來一群狂蜂浪蝶，自不在話下。身爲家長者，以女兒天賦條件認爲「奇貨可居」，對於登門問親者，莫不千挑萬選，盼望釣個「金龜婿」而後已。有朝一日，女兒肚皮忽然走了樣，未出嫁便已準備做媽媽，這一來可真急煞了娘又氣煞了爹。在「米煮成飯」的情形下，只好把條件撤消，草草把女兒送過門，便宜了藍田種玉人。家長所以最後採取此下策，那種阻止醜事外揚的心理，是完全可以理解的。

在舊時代的封建社會，統治者或土豪劣紳，作威作福，壓根兒不把老百姓看在眼裏。鄉民有收成，他們先來分肥，還不起田租地稅的，便強押良家婦女當典質，完全一派巧取豪奪的跋扈作風。你說他們霸道嗎？他們却有一套「安撫」的手法，那便是勸老百姓們「大事化小，小事化無」。有了這套風光的論調，便無異於在他們臉上貼金，更可以方便這班老爺們暢所欲言，任意搜

刮。老百姓即使心裏有一千一萬個不服，只要他老爺一句話：「你要不服，可以去告官府啊！」鄉民無知，聽到「對簿公堂」便已先發抖。到頭來，只好乖乖做順民，只好「大事化小，小事化無」，認命就算啦。

今天的社會，維護面子的人雖然還很多，但已經有不少人敢於跟傳統挑戰，敢於打破「面子」。最普遍的事例如：家中失竊或被打搶，有關事主馬上打電話「九九九」求救；少女遭登徒子非薄，不甘受辱，毅然向警方報案；夫妻難偕白首，公然上法庭要求判准仳離。這些事例，不是關係整個社會風氣治安，便是關係個人的終生幸福，都已遠遠的超出「面子問題」的範圍。

（七三年五月六日）



車禍問題

「馬路如虎口！」很早人們便已提出警告。但是送命於虎口的枉死者，却多得無以數計。

車輛是現代生活不可缺少的交通工具。它無疑的，帶給人們莫大的利便，替人們節省了許多花在路上時間。有車階級的數字與日俱增，加劇了公路車輛擁擠的程度，間接地，車禍事件也跟着增加了。

車輛由人所操縱，車禍的發生，很多時候都是人爲的因素造成。導致車禍的原因，主要不外下列幾點。

（一）精神不集中，例子很多，酒後開車闖禍者有之，睡眠不足駕駛出事者有之，賭場輸錢或情場失意，情緒低落，開起車來「視死如歸」者有之。總而言之，駕駛者處在昏昏沉沉的精神狀態，置生死於度外，在這種情形下，車禍的發生不過是遲早的事而已。

（二）好勝心作祟。君不見鬧市裏頭，一些年青小伙子騎着西卡，從一個縫隙鑽進另一個縫隙，彎來擺去，如入無車之境，令人嘆為觀止。這種人凡事不讓，樣樣事都要比人強，一車在手，好不威風，把公路當是賽車場，逢車便剗，不理會前頭是否有來車。以為這樣才夠刺激，才能顯耀自己的駕駛本領。一個又一個驚險鏡頭之後，那結果是可想而知。

（三）車子本身出毛病。車子也和人一樣，操勞過度也會害起病來。車主平日不小心關照，小毛病不予理會，一朝「病入膏肓」，不是制止器失靈，便是方向盤震動太大，要不然輪胎爆裂，任何一個部位有了差錯，都足以構成生命的威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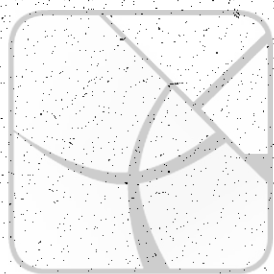
（四）環境的因素。譬如雨中開車，視線模糊，加上路面滑濕，令駕駛者不能得心應手，一不小心很容易使車子與路面失去平衡，控制不好，準有事故發生。或是馳騁於大道上，道旁忽然閃出牛隻或羊隻來，令駕駛者措手不及，大禍往往因此降臨。

車禍的肇端自然不止上述幾項。有人說「意外就是意外」，言外之意，似乎車禍的發生，是不可以預防的。如果情形屬於上述第四種，那是突如其來的，防不勝防，全看駕駛人臨場的應變技巧，但情形如屬前三者，肇禍者却應當尤己，不得怨天。

車禍造成的痛苦和損失，只有親歷其境者才能切身體味到。這當中有幸與不幸的差別，幸運者逃過劫數，車毀人無恙或僅受輕傷，不幸者慘作車下鬼或變成殘廢人。而生死之間，往往只繫於一念之差。如果因此而赴枉死城，這樣的死未免死得不值。

西諺有云：「預防勝於治療」，駕駛者若人人以安危為懷，專心一致，不時檢查車身，充份發揮禮讓精神，所謂「小心駛得萬年船」，有了這些心理準備，自然小心駕車，做好了預防的工作。

(七三年三月廿五日)



少年犯罪

「這個世界是年輕人的世界！」

老一輩的人，現在都有這樣的喟嘆。

翻開報紙的社會新聞欄裏，幾乎都是少年人在「出風頭」。他們的「傑作」很多，好像：殺人啦、放火啦、吸毒啦、打搶啦、非禮女童啦、服迷幻藥啦！拐騙少女啦……花樣多得不勝枚舉。

少年犯罪，已然成為警方最感頭痛的問題。這些入世未深的可畏後生，居然視法律如無物，敢和受過專訓的治安人員「拗手霸」，把後者弄得團團轉。誰說不是社會的大諷刺？

衛道之士不時大聲疾呼：「救救孩子！」到底只是空喊而已，就像空谷傳音，過後又恢復一片沉靜。

孩子誤入歧途，大人看到了，自然要救他一把，但是這社會的歧途那麼多，今天阻止他不走這條，難保他明天不會走上另外一條。看來，首先要救的，應該是眼前的這個社會。

這社會却是衛道之士把持的。

這是個色彩繽紛的社會。

擺在少年眼前，是個眼花撩亂的社會，迷宮似的，無數歧途在引誘着。

首當其衝的便是金光閃閃的金錢的誘惑。在拜金社會裏，「萬物皆下品，唯有金錢高。」要住得好，吃得好，穿得好，都非金錢莫辦。所謂「先敬羅衣後敬人」，人的素質已經不是很重要的東西，「有錢沒有錢」才是決定人的地位的首要條件。人們在一塊談話，問的是「怎麼樣去弄錢」，却不管「錢從那裏來」。處在這樣一個「笑貧不笑娼」的社會裏，又如何能要求少年們的品格高尚起來？

於是，沒有錢的，便打有錢人的主意。爲了滿足享受的慾望，年紀輕輕，便幹起偷竊打搶的勾當，即使不幸失手被捕，送進

感化院去，也還是一樣不安份。關在牢獄裏，每天打着逃獄的念頭，幾年後可能又是一條「好漢」。

我們的社會，深受西方文化的薰陶，少年們除了追求金錢，也在追求刺激，追求享受，追求色情和酒精。從西方電影接受逞勇好鬥的惡習，使他們難安於平淡的生活，他們要找尋刺激，要學「銀幕英雄」的威風凜凜，也結黨起鬭，無事生非，把地方治安鬧個雞犬不寧。弱者和女流成為他們捕獵的目標，非禮案強姦案又焉能不多起來。

對於少年犯罪，我們的有關當局似乎還想不出甚麼妥善的對策。法庭對待少年罪犯，輕者調查身世後判守行一年半載，重者遣送到改造所或感化院，希望關上幾年後，會使他們改邪歸正。可是在這方面能收到甚麼成效呢？實在很令人懷疑。

畢竟，治安當局和有關方面的努力，如果和社會風氣比較，無法不令人產生「道高一尺，魔高一丈」的感覺。

（一九七三年三月十八日）

集團結婚

婚姻是人生必經的途徑，是每個人的終身大事。對於這樁大事，當事人的重視態度固不必置疑，只是對慶祝的方式，則見仁見智，人言言殊。

有人主張隆重其事。他們認為：既然是人生大事，結婚如不排場，不熱鬧一番，則等如錦衣夜行，遺憾終生。於是有錢的便藉此機會炫耀，廣派紅柬，到時顯要名流盈門祝賀，認是無上榮耀。至于沒錢的窮措大，也不自量力，爲了面子問題，婚前四處張羅借貸，勉強支撐一個虛假的場面，事後却爲還債的事日夜操心，疲於奔命。爲了婚禮，用了孩子的尿布錢。

有人則以爲結婚是屬於兩個人的事，貴在日後的幸福，而不在於一時的鋪張，因此主張一切從簡。不管是有錢沒錢的，到了那麼一天，不是擺個簡單的茶會，便是刊登一則啓事於報端，旅行結婚去也。

就在主張鋪張與從簡之中，又有人倡議所謂「集團結婚」的名堂。這個名堂，記得早在十年八年前便已熱鬧過一陣，到最近再有人在鼓吹發動，而響應的人也不少，似乎有蔚成風氣的趨勢。

所謂集團結婚，顧名思義，乃是聯合多對新人於同時同地舉行婚禮，並在同一場合宴請各自的親戚朋友，使結婚的場面顯得多采多姿。至於婚禮的開銷費用，則由多對新人共同分担。這種「集團結婚」方式，看來是介乎鋪張與從簡之間的折衷派。對於那些想排場，却苦無能力的新人，只要花少許的錢便可以滿足他們的心願，何樂而不爲？站在主張從簡者的立場看，「集團結婚」並不違反原則，而且還可以俯順喜歡熱鬧的家長們的意旨，大致上是可以接受的。

在華人社會裏，結婚和請客是分不開的。結婚而不請客，在老一輩看來，是件悖於情理的事。而被請的人，總得準備一份賀

儀，絕不會空手赴宴。如辦喜事者是屬於至親好友，雖然破鈔，也心甘情願。若不然，對方僅是點頭朋友，被請的不但沒有引為可喜，反而會對當事人產生強烈的反感。這種現象，在城鎮尤其顯著。

要破除傳統的陋習，要避免「勞民傷財」，對於結婚請客的慶祝方式，看來有檢討的必要。而提倡集團結婚，集合多對新人一塊出國旅行度蜜月，意義固然可嘉，但在受薪階級的普通小市民來說，到底還是不符合節約的經濟原則。個人意下倒以為，結婚仍可請客，只是將酒宴改為茶會，賀儀仍可照收，只是被請者可以量力而付，三元兩元都應照收如儀。如果同個地方上有幾對新人同時期結婚，不妨選一個共同的喜日，用集體的名義派發請柬，被請者不會有連接幾份「粉紅色炸彈」的「危機」。這樣一來，集幾對新人於一堂，婚禮場面的壯觀自不在話下，省時省力省錢，無論對當事人或被請者，都不啻為一樁公允的美舉。不知讀者諸君以為然否？

（七三年四月十日）

夢與人生

夢是短暫的，是虛幻的。

人生幾十年寒暑，其間的過程千變萬化，經歷的時間不能說不長；然而，拏它和宇宙的生命來比較，幾十年也不過是剎那間的事，與夢境何異？

在中國文學史上，莊周的「蝴蝶夢」是後人津津樂道的一則文學佳話。

莊子寫過一個寓言，說自己做過一個夢，夢中化爲蝴蝶，在花間翩然飛舞。等到大夢醒來，竟連自己也變得十分糊塗，不知本身究竟是一個人，在夢中化爲蝴蝶呢？抑或本身原不過是一隻蝴蝶，而在夢中化爲莊周？因此有所謂：「不知莊周之夢蝴蝶歟？抑蝴蝶之夢莊周歟？」

莊子之後，唐代的李公佐也寫過傳奇小說「南柯記」。小說中的主人翁淳于棼夢見自己來到槐安國，被國王賞識，以女許之，隨被委爲南柯郡太守，享盡榮華富貴。後來在一場戰役中，受挫於敵軍，公主也不幸西歸。聲譽大衰，漸遭國王疑忌疏遠，最後遣其出境。一夢醒來，尋到槐下穴，發現有蟻蟲蠕動，原來夢中的南柯郡，竟然不過是槐樹下的一個蟻穴罷了。所謂「南柯一夢」，實在夠荒唐滑稽。

以夢爲題材的文學作品，不論古今中外，多得俯拾即是。上述所舉二則，只是其中犖犖之大端。如果說文學反映人生，然則夢與人生，自有其不尋常關係存在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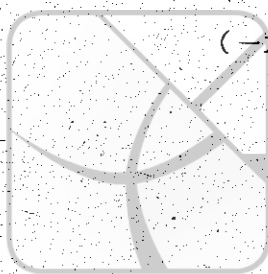
過去人有謂「生死有命，富貴在天」，把人生得失成敗完全歸咎於命運，無形中削弱了奮鬥的意志。今人則強調「人定勝天」，認爲人生的局面全靠自己的力量去左右，命運應操縱在各人自己的手上，即使是短暫的幾十年仍然大有可爲。

總的看來，今人對於人生的看法，已大大突破前人的範疇，顯然是人類文明的一大進步。但從個別事例來看，則又因地域因

環境而有着截然不同的兩面。譬如說，有些地區的人們，已然從一場惡魔中甦醒，正視人生的前景，邁開有朝氣有魄力的步伐走向光明的大道。而有些地方，人們仍停留在中古世紀那種對人生執着的態度。事實是：有錢人在紙醉金迷的聲色犬馬日子裏，做着「升官發財」夢；小市民在得過且過中，大做其「真字」的夢；死啃課本的學生們，日夜做着「文憑」夢、「學位」夢；還有新潮搖錢樹式少男少女們的「明星」夢、「歌星」夢。

在一個人人慣常做夢的社會裏，人們活着似乎只為今天。所謂「今朝有酒今朝醉」，「人生得意須盡歡」，是人們奉行的不二法則。但是夢兒無憑，等到大夢初醒，人生已差不多走到盡頭，回看過去所經歷的，不過是空白的一片。人生如此，怎不短暫怎不虛幻呢？

（一九七三年四月廿二日）



君子風度

外國人有所謂「尖頭饅」，華人美其名曰「紳士」。紳士與君子，看來大概都是二而一，一而二的稱謂吧？

既然是君子，當然要有君子的風度，自是不在話下。可是甚麼是風度呢？它是一種很抽象的東西，無法以尺寸衡量，符合某種準繩便是有風度，否則便沒有風度。通常我們說某某人很有風度，某某人欠缺風度，聽的人似乎只能意會，而很難叫說的人去言傳的。

吳敬梓的「儒林外史」，其中一位典型人物范進，或許可以給「風度」這東西作一個形象的解釋。說到范進此人，胸無大志，只把一生最大希望寄托在中舉人上頭，以為中了舉，便就有地位，便可以謀個不大不小的官職來過過癮。因此，他從二十歲開始便參加考試，一直考到頭髮都白了，才終於在五十四歲那年中舉。且看「儒林外史」中如何描寫此君中舉時的反應：

「范進三兩步進屋裏來，見中間報帖已經升掛起來，上寫道：『捷報貴府老爺范諱進高中廣東鄉試第七名亞元，京報連登黃甲。』范進不看便罷，看了一遍，又念一遍，自己把兩手拍了一下，笑了一聲道：『噫！好了，我中了！』說着，往後一交跌倒，牙關咬緊，不省人事。老太太慌了，忙將幾口開水灌了過來。他爬將起來，反拍着手大笑道『噫！好，我中了！』笑着，不由分說，就往門外飛跑……一脚踹在塘裏，掙起來，頭髮都跌散了。……」

區區一個鄉試的第七名，便已經搞得如此神魂顛倒，此君的志氣抱負如何，根本不必多談。像范進這種跡近小丑似的舉措，毫無書生風度，真太愧煞「壯志凌霄」的讀書人了！

風度跟一個人的胸襟、抱負、學問、修養、個性等等息息相關，它不光是外在的，也是內在的表現。它是表裏一致的，所謂「有諸內，形諸外」，一個胸懷磊落的人，表現在外的，自然也

是一副光明磊落的風度。

在這光怪陸離的社會裏，有些人不注重內在的修養，一味在外表上做功夫。這種人：他們很重視儀表，談吐似乎很有分寸，也學着人家一副從容大方的神態，但是當你和他來往一段時日後，你會漸漸發覺此人的虛偽風度，不過是裝腔作勢罷了。

另外還有一種人，他們的「風度」因人而異。對於不認識他的人，會誤認他是一位君子，因為從外表上看，他確是具備紳士風度，似乎是一位極高貴的人。可是一當出現在「老板」「主人」的跟前，他便立刻變成名外一個人，那種斟茶點烟，打躬作揖的一副奴顏婢膝，和他在別的場合所裝出來的尊貴模樣，完全是兩副嘴臉。

沒有君子的內在，所裝作出的「風度」，到頭來總要揭露出「偽君子」的原形！

（七三年五月十三日）

後記

收集在這本集子裏的，都是我在進入報界服務後斷斷續續寫成的算不上收穫的「收穫」。

這段時期，爲了家庭，爲了工作，每天庸庸碌碌的忙着，真正屬於自己的時間並不多，大塊文章寫不出，祇有向一千幾百字的小品文問津。然而寫作的熱忱起伏不定，心血來潮時，可以一夜之間連寫二三篇而不以爲苦；反之，興緻低落，舉筆維艱，竟致一連幾個月都交白卷，亦是常有的事。在這種時寫時輟的情形下，作品已然不多，等到整理時再淘汰了一些，最後能夠跟讀者見面的，便所剩無幾了。如果這些也算是成績，在欣喜之餘，難免也有幾分汗顏。

由於作品擱置經年，這集子裏的事物，今天看來，有好些已嫌過時；加上在寫作的過程中，有時爲了趕着付印，在老編的催促下草率成篇，像這樣子被「擠」出來的文字，自然不敢自詡有甚麼新意可言。敝帚自珍，濫竽充數，還希望讀者諸君包涵則個。

孟 沙

誌于七四年十月五日

吉隆坡

版權所有

Published by:

出版者：



Penerbitan Meraba Gajah

80-A Jalan Bangsar, K. Lumpur. Tel: 203741

摸象出版社

Printed by:

承印者：

Jenson Press (M) Sdn. Bhd.

NO. 42, PESIARAN SEGAMBUT TENGAH, KUALA LUMPUR 12-01.

定價馬幣 \$2.00